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431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報告	4
財務概要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企業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49
監事會報告	6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7
合併綜合虧損表	113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4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6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8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20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國清博士(董事長兼總經理)

楊廣先生

周翔先生

王啟程先生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

劉怡然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陽博士

譚開國先生

譚明奎博士

監事

廖迪廣先生(監事會主席)

敖爭光先生

宛浩先生

審計委員會

項陽博士

譚開國先生(主席)

譚明奎博士

薪酬委員會

項陽博士

譚開國先生

譚明奎博士(主席)

提名委員會

劉國清博士

項陽博士(主席)

譚明奎博士

戰略委員會

劉國清博士(主席)

楊廣先生

譚明奎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¹⁾

羅希文女士

林穎芝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劉國清博士

林穎芝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11樓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9、11、12層

合規顧問

軟庫中華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4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中國總部 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沙頭街道上沙社區
濱河大道9285號
中洲濱海商業中心二期
1棟A座25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
1918室

公司網站

www.miniye.cc

股份代號

2431

上市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附註：

1. 開奇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一職，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羅希文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

董事長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股東呈報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一、行業回顧

2024年，智能駕駛行業在中國和全球範圍內迅速擴展，展現出巨大的市場潛力。在中國，這一增長得益於有利的政府政策、對技術創新的投資增加以及對增強出行解決方案的需求激增。在全球範圍內，該行業受自動駕駛汽車技術的進步、車輛互聯的提升及機器學習功能的整合所推動。該等發展勢必將重塑交通基礎設施，改變傳統的出行模式。智能駕駛技術的持續演進為行業領導者及投資人帶來深遠的商機，為未來的進步鋪路，有望全面重新定義交通格局。

二、我們的業務

智能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已開發出具有各種智能駕駛功能的全面組合，涵蓋自研並經過量產驗證的L0級至L2+級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以及自動化級別更為先進的L4自動駕駛解決方案。使我們能夠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可以在單一車型內提供不同價位的多種配置，也可以在不同車型中提供各種定制需求。我們相信，我們的戰略定位與當前的市場趨勢保持一致，為我們把握廣泛的市場機遇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我們的iSafety系列是可以實現L0級至L2級智能駕駛的解決方案，旨在高度適配主流單芯片系統(SoC)平台，並能夠基於低算力消耗的電子控制單元(ECU)平台實現智能駕駛功能，主要專注於提高車輛安全性。過去，我們與多家行業領先的整車廠及一級供應商建立了合作關係，為我們贏得了良好的行業聲譽。2024年底，我們再次獲得了某全球知名車企新車型平台的定點，該新車型平台針對中國市場開發，將涵蓋多個合資品牌。

與L2級解決方案相比，我們推出了具有高階智駕功能的iPilot系列，聚焦於L2+級的功能。我們逐漸採用端到端技術，簡化系統結構、提高數據處理效率、降低計算工作量，並通過增強硬件配置和關鍵部件之間更精細的配合，提供更廣泛的檢測範圍和更高的精度，從而實現更全面的駕駛功能和卓越的駕乘體驗。我們的iPilot解決方案能夠在高速公路及城市道路上行車及泊車等各種場景中提供先進的智能駕駛功能，包括領航輔助駕駛(NOA)、記憶泊車(HAVP)及自動泊車輔助系統(APA)等。

董事長報告

此外，我們正在不斷拓展 iRobo 解決方案的應用場景。我們的 iRobo 解決方案可在工業園區、礦山和機場等特定區域及運行場景下支持全自動駕駛，其能夠應對複雜的交通狀況，如狹窄的道路、繁忙的交通路口以及繞過障礙物或車輛的緊急機動。2025 年 2 月，首台採用 iRobo 解決方案的 Robo-bus 已在江蘇省蘇州市完成交付。

我們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所得收入於 2024 年達人民幣 483.6 百萬元，較 2023 年增加 25.2%，佔年內總收益的 73.9%。主要原因為：隨著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市場需求的增加，我們自整車廠獲得的定點數量亦逐步增加，同時 iSafety 及 iPilot 解決方案已量產的項目於 2024 年持續穩定出貨。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以感知和交互為核心，旨在提升駕駛員和乘客的車內體驗，主要包括駕駛員監測系統 (DMS)、乘客監測系統 (OMS) 和其他解決方案。在自研的算法的支持下，深度融合多模態感知技術與大模型能力，實現語音、手勢、表情的主動式交互回應，並依托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提供個性化服務推薦。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具有高穩定性和高準確性，可以支持駕艙安全、座艙娛樂、辦公等多場景的智能化服務創新，為全球客戶提供更自然的交互體驗。

我們是中國首批成功幫助整車廠車型獲得歐盟通用安全條例 (GSR) 高級駕駛員分心警告 (ADDW) 及駕駛員疲勞及注意力警告 (DDAW) 系統認證的 DMS 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也是自歐盟新車安全評鑒協會 (E-NCAP) 五星評級於 2023 年推出以來，首家幫助中國整車廠獲得該評級的中國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已成功應用於多個車型，實現國產化量產，並憑藉與領先整車廠的合作打入了國際市場。

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所得收入於 2024 年達人民幣 104.2 百萬元，較 2023 年大幅增加 467.8%，佔年內總收益的 15.9%。主要原因為：我們開發了越來越多元化的、能夠滿足各種客戶需求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交付形式涵蓋軟件及軟硬件一體，相關產品自 2024 年以來實現大規模出貨。

董事長報告

車路協同

隨著智能交通基礎設施和智慧城市的發展，除聚焦於單車智能外，我們亦通過提供與車路協同相關的解決方案拓寬應用場景和新市場。我們的車路協同集成了雷達和攝像頭等自主設計傳感器設備、自研算法和先進的「車聯網(V2X)」技術，提高了交通安全和交通效率。我們通常與交通基礎設施領域的客戶合作，支持公路和路口的交通情況分析，亦協助客戶管理工業園區的通行和停車場及路側停車位的運營。

我們的車路協同業務所得收入於2024年達人民幣63.3百萬元，較2023年減少11.5%，佔年內總收益的9.7%。車路協同收入減少是由於我們將更多資源分配至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業務，符合單車智能技術和商業化的進展。

三、我們的技術

L2、L2+到L4技術的漸進式佈局：我們基於彈性化、模塊化的算法架構設計出適合不同算力平台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覆蓋了從L2到L4的智駕場景。從核心算法上實現技術革新，完成從傳統視覺算法到神經網絡算法的代際躍遷，諸如單目3D測量技術、BEV多傳感器前融合技術和基於大模型的端到端技術均已實現產品化應用，實現了厘米級空間建模與毫秒級動態預測，並在此過程中打造出高效領先的雙閉環研發體系，助力算法性能的快速迭代。

行、泊、艙全場景覆蓋：我們積極拓展業務範圍，目前在業務上已經實現了對行車、泊車和智能座艙的全場景覆蓋。我們積極探索智駕與智艙技術的深度融合，通過分析道路狀況和駕駛員的注意力來優化人機共駕體驗，為駕駛安全提供雙重保障。在此過程中，我們構建起堅實的深度學習技術底座，採用同源的底層技術解決行、泊、艙的技術難題，實現算法研發工作、算力資源上的高度協同與共享。在行、泊、艙長期的技術積累和量產經驗，將有助於我們在未來的駕艙一體化浪潮中搶得先機。

董事長報告

算法、軟件、硬件的全棧佈局：我們的核心技術優勢源自於內部的全棧研發能力，涵蓋核心算法、硬件設計和驗證、中間件和綜合工具鏈。我們的全棧自研能力為全面的技術進步和迭代奠定了基礎，增強了我們解決方案的自主性，不僅使我們能夠延伸到不同的業務線，更形成了靈活的解決方案交付模式，使我們的研發成果更迅速地商業化落地，以快速應對市場變化，加強客戶合作，建立競爭優勢，並提升行業口碑。我們相信，全棧自研能力是我們能從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行業中脫穎而出的關鍵要素。

研發團隊：我們有五個研發中心，以深圳總部為核心，協調統籌北京、上海、武漢、南京研發中心的工作方向。我們擁有一支多元化的專業的研發團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研發團隊擁有376名僱員，佔我們僱員總數的64.6%，包括畢業於國內及海外頂尖大學、專攻各個學科的專業人士。我們還建立了完善的內部人才培養機制，包括對各級員工的定期培訓和研發知識共享機制。

四、我們的生產

我們的生產流程旨在提升高標準的質量，同時提供靈活性，以便及時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的量產能力及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能夠確保我們解決方案的高性能及可靠性。

為提升生產質量和成本效益，我們於2022年7月開始在深圳寶安生產基地進行生產，為進一步加強對整個生產流程的控制，我們設立了廣州生產基地，並引進全自動化表面貼裝技術(SMT)生產線、全自動化的雙排直插式組件(DIP)插件生產線及定制的全自動化生產組裝線，建立智能倉儲系統，打造MES製造執行系統，導入AGV無人搬運車，基於集工業4.0(第四次工業革命)技術、工業物聯網(IIoT)+數字孿生技術，構建涵蓋感知—決策—執行的閉環系統，旨在建立智能化、自動化、數字化的生產設施。

五、未來展望

我們以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為核心業務，致力於賦能行業生態搭建及協同融合，我們將專注於以下方面：

1. 持續專注端到端和大模型技術的研發和創新

我們將進一步提升技術能力，進行解決方案的升級，持續深化端到端技術與大模型技術的創新融合，以構建更具競爭力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我們將進一步優化端到端技術架構，打通感知、決策、控制全鏈路，實現更高效的信息處理與更精準的行為預測，從而為用戶提供安全的駕駛體驗。與此同時，我們將加大對大模型技術的研發投入，利用大模型強大的邏輯能力，提升系統在複雜交通場景下的決策能力，通過大模型對道路環境、駕駛行為的深度理解，增強系統的魯棒性與適應性。在智能座艙領域，我們將基於多模態大模型構建艙內算法解決方案，實現語音、表情、手勢的跨模態意圖理解，通過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動態生成個性化交互策略與場景化服務。未來，我們將堅持以端到端和大模型技術為雙引擎，驅動智能駕駛技術的反覆運算升級，持續引領行業技術發展趨勢，為實現更高階的自動駕駛目標和更多元化的智能座艙功能奠定堅實基礎。

2. 加速中高階智能駕駛的商業化落地

在技術創新與商業化落地雙輪驅動的戰略下，我們將加速推進中高階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的規模化應用，依托端到端技術架構與多模態大模型的融合創新，持續迭代全棧算法，將智駕系統設計運行範圍(ODD)邊界從高速公路逐步擴展至城區複雜道路，實現功能覆蓋率與場景通過率的雙重提升，從而持續優化智能駕駛系統的成本效益與場景適應性。為商業化落地提供堅實的技術支撐，通過產品及技術平台化，打造可高效配置的系統方案，縮短單車型開發周期，降低單車型的開發成本和物料成本，提升產品的系統級性價比。我們將進一步深化與整車廠的戰略合作，通過深化與客戶的戰略協同，構建車型梯度化適配體系，針對不同車型和市場需求，定制高性價比的中高階智能駕駛方案，推動核心功能在更多量產車型上的搭載。未來，我們將以技術創新為引擎，以市場需求為導向，通過持續迭代的技術，加速中高階智能駕駛的商業化進程，助力智能交通生態的升級，引領行業向更高級別的自動駕駛邁進。

董事長報告

3. 積極佈局海外業務

我們緊跟歐盟法規要求，前瞻性地佈局相關技術路線，我們的解決方案已被多家整車廠的多款出口車型選用，預計出口至歐盟、澳大利亞、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韓國、迪拜、土耳其等多個地區。我們亦重視與全球整車廠的合作，我們通過與國際TIER1汽車零部件企業合作，切入國際整車廠的供應鏈。我們已在新加坡成立子公司，進行技術服務與客戶拓展，將積極開啟更廣闊的海外市場合作空間。

4. 持續深化艙駕一體

我們堅持不懈地改善駕駛及艙內功能的交互，提升駕乘體驗，追求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行業的持續發展。我們的iPilot系列可以在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中整合DMS及OMS解決方案，實現行車、泊車、艙內功能一體化。未來我們計劃進一步推動智能駕駛與座艙技術的融合，提供更加完善的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在艙駕一體發展趨勢中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5. 積極探索多元化業務模式

在業務拓展方面，我們將積極探索多元化業務模式，以技術創新為核心拓展智能駕駛技術的應用邊界。聚焦特定業務場景（例如機場、礦區、環衛等場景），基於對業務需求的理解，為客戶提供自動化運輸解決方案，以提升運輸效率和降低運營成本。同時，我們也將嘗試基於端到端和大模型等核心技術能力，向機器人領域延伸，拓展人工智能技術在機器人場景的應用。公司亦將積極探索產業鏈上的資源整合。

展望未來，隨著汽車智能化的不斷進步，車輛將能夠更好地應對複雜的交通場景。我們將重點專注技術創新及優化解決方案、拓展全球市場版圖、尋找合作機會落地新業態，以推動自動駕駛行業快速發展。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國清博士

謹啟

2025年3月28日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¹⁾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收入	175,174	279,358	476,206	654,481
銷售成本	(158,173)	(245,788)	(408,184)	(549,705)
毛利	17,001	33,570	68,022	104,776
銷售開支	(51,717)	(63,374)	(72,735)	(71,0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454)	(54,769)	(74,294)	(106,887)
研發開支	(82,201)	(139,349)	(149,826)	(156,10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196)	(7,517)	(6,116)	(22,648)
其他收入	23,908	4,734	27,922	25,736
其他收益淨額	2,016	6,334	1,338	3,726
經營虧損	(138,643)	(220,371)	(205,689)	(222,500)
財務收入	212	1,234	1,967	2,273
財務成本	(916)	(1,521)	(3,373)	(7,494)
財務成本淨額	(704)	(287)	(1,406)	(5,221)
所得稅前虧損	(139,347)	(220,658)	(207,095)	(227,721)
所得稅開支	(450)	(172)	(60)	(17)
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139,797	(220,830)	(207,155)	(227,738)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220)	(214,864)	(197,238)	(216,487)
非控股權益	(7,577)	(5,966)	(9,917)	(11,251)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非流動資產	40,539	58,085	95,701	139,193
流動資產	705,146	758,922	992,107	1,539,097
資產總值	745,685	817,007	1,087,808	1,678,290
非流動負債	10,457	21,013	50,780	45,359
流動負債	318,168	251,921	283,954	489,806
負債總額	328,625	272,934	334,734	535,165
權益與負債總額	745,685	817,007	1,087,808	1,678,290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12月27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我們是中國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為駕駛體驗的關鍵環節提供包括領航、泊車和艙內功能在內的解決方案。憑藉持續迭代的創新技術和高效穩定的量產能力，我們為智能汽車賦能，提升安全與駕駛體驗的同時，助力行業快速實現智能駕駛大規模商業化。基於我們在算法開發、軟件工程以及硬件設計的綜合優勢，我們戰略性地佈局了三大業務線：智能駕駛、智能座艙和車路協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累計為35家汽車原設備製造商（整車廠）進行量產。我們立志打造更為全面的解決方案組合，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為建立汽車智能化生態系統貢獻力量。

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和車路協同。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智能駕駛解決方案	483,552	73.9	386,150	81.1
<i>iSafety</i> 解決方案	397,082	60.7	334,780	70.3
<i>iPilot</i> 解決方案	86,470	13.2	51,370	10.8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104,177	15.9	18,346	3.8
車路協同	63,341	9.7	71,454	15.0
其他	3,412	0.5	256	0.1
總計	654,481	100.0	476,206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86.2百萬元增加25.2%至2024年的人民幣48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自整車廠獲得的定點數量逐步增加，與市場對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的需求增加相符，以及2024年iSafety及iPilot解決方案量產項目的出貨持續穩定。

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大幅增加467.8%至2024年的人民幣104.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開發了越來越多元化的、能夠滿足各種客戶需求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包括軟件解決方案及軟硬件一體化解決方案，且該等產品自2024年起已大量交付。

我們的車路協同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71.5百萬元減少11.5%至2024年的人民幣63.3百萬元，由於我們將更多資源分配至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業務，以配合單車智能技術的進步及商業化。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408.2百萬元增加34.7%至2024年的人民幣549.7百萬元，主要與收入增長一致。

毛利和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68.0百萬元增加54.1%至2024年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

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14.3%上升至2024年的16.0%，主要歸因於(i)在我們的全棧研發能力支持下營運效率提升；(ii)毛利率較高的iPilot解決方案的收入貢獻增加；及(iii)我們的業務規模不斷拓展。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72.7百萬元減少2.2%至2024年的人民幣71.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僱員福利開支減少，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受益於穩定的客戶關係，進而優化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結構，及(ii)廣告和宣傳開支減少，部分被股份支付費用增加所抵銷，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於2023年攤銷股權激勵。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74.3百萬元增加43.9%至2024年的人民幣10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產生的上市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49.8百萬元增加4.2%至2024年的人民幣15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技術服務費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270.5%至2024年的人民幣2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增加，主要與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張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7.9百萬元減少7.9%至2024年的人民幣2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已收一次性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6.4百萬元，部分被退稅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271.4%至2024年的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與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一致，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增加抵銷，主要由於該期間現金存款結餘增加所致。

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207.2百萬元增加9.9%至2024年的人民幣227.7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有關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計量。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一併呈列可消除項目的潛在影響，方便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對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為所示年度的經調整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227,738)	(207,155)
加：		
股份支付費用 ⁽¹⁾	28,711	22,401
上市開支	32,336	-
經調整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66,691)	(184,754)
加：		
財務成本 ⁽²⁾	7,494	3,37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324	1,234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170	2,139
所得稅開支	17	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904	14,5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251	10,679
投資物業折舊	242	242
無形資產攤銷	2,151	1,112
信用減值虧損	22,648	6,116
資產減值虧損	4,753	6,235
減：		
財務收入	2,273	1,967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03,504)	(144,316)

附註：

(1) 股份支付費用是指授予特定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所產生的非現金開支。其主要代表我們從僱員處獲得服務作為我們權益工具的對價的安排。預計股份支付費用不會導致未來的現金支付。股份支付費用記錄在我們的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下；上表中的股份支付費用為各類有關開支下記錄的總和。

(2)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扣除資本化金額)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我們監控並維持足夠的流動性水平，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動的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為人民幣798.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99.6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人民幣及港元（少部分為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的銀行現金。

我們於2024年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15.8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276.3百萬元有所減少。我們於2024年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乃通過調整除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227.7百萬元的非現金及其他項目計算，得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人民幣144.3百萬元。

債項

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91.5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96.7百萬元。我們的借款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對應的現金需求增加及我們持續通過提高債務融資資源利用及以較低成本籌集資金等方式優化我們的債務結構。我們主要向中國的知名商業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與我們租賃主要用作辦公室和工廠的物業有關。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總額人民幣34.3百萬元及人民幣21.0百萬元。租賃負債波動主要由於用作辦公室和工廠的租賃發生變動。

主要財務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計算）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49倍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3.14倍，主要是由於(i)經營負債增加，及(ii)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乃由於我們更好地利用債務融資資源優化債務結構，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於全球發售後發行H股所得款項）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資產總值除以截至同日的負債總額計算）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25倍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3.14倍，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為全球發售後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及(ii)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此與我們的採購一致，部分被銀行借款增加所抵銷。

我們2024年及2023年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分別約為18.78%及16.5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以若干非核心專利作抵押，取得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貸款（2023年財年：無）。

資本支出及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用於收購我們生產基地的土地使用權、建設我們的生產設施以及購買研發及辦公設備，我們的資本支出由2023年的人民幣27.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71.0百萬元。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有關。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0.4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用於改善我們的研發基礎設施、設備及工具，擴大我們的研發團隊以增強我們研發流程的可延展性、效率和有效性，及所得款項淨額約30%用於提升我們的生產效率及解決方案競爭力。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支出或投資計劃。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財務風險管理

我們的業務活動使我們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以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我們的風險管理主要由財務部門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控制。我們的財務部門與我們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提供全面風險管理的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的政策，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過剩流動資金的投資。

無重大不利變動

自2024年12月3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亦不存在對本報告中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及／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582名全職僱員，均位於中國。我們主要通過招聘網站、校園招聘和內部推薦招聘僱員。我們與僱員簽訂標準勞動合同，與主要管理人員和專業人員簽訂保密和競業禁止協議。除工資和津貼外，我們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於績效的花紅、長期激勵計劃（例如選定管理者、高潛質人才和關鍵專業技術人員的員工激勵計劃）及員工福利計劃。我們已建立定期考核制度來評估僱員的績效，並以此作為加薪和晉升的決策依據。

我們重視員工培訓和發展的重要性，以提升其技術技能和整體表現，並為新僱員提供有關公司文化、業務和行業的入職培訓，幫助其融入公司，同時提供量身定制的持續培訓課程，不斷提升其技能。我們致力於在全國範圍內進行多元化團隊成員的教育、招聘、發展和推進，並因這些努力而獲得認可。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招股章程所述的全球發售項下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已於2025年1月19日（星期日）獲部分行使，涉及合共756,4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1.93%。本公司自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2.6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而該等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公司按比例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於2025年3月7日，本公司召開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其中包括）有關申請建議將若干參與股東持有的89,576,892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通函（「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3月7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除本報告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不知悉自報告期末至本報告日期有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劉國清博士，38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於2014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運營總體規劃及經營目標、戰略發展及技術研究方向以及產品開發、生產及佈局。

劉博士在管理、技術和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行業擁有約13年經驗。自2012年開始職業生涯以來，劉博士一直致力於自動化領域。彼一直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職務，包括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湖北佑駕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18年2月起擔任南京佑駕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起擔任重慶佑駕創新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2年11月起擔任杭州銳見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自2023年5月起擔任廣州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期間，彼主導本公司多個重大項目的研發。劉博士已系統掌握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領域的基礎理論知識和專業技術知識，具備走在技術發展前沿的能力，精通行業標準和流程。彼於其專業領域取得多項重要成果。劉博士亦具備一定的技術攻關能力，能夠撰寫研究成果或技術報告，以解決複雜的技術問題。彼在指導及培養中青年學術及技術人才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能夠為工程師或研究生的工作和學習提供指導。於成立本集團前，劉博士於2012年7月至2014年7月擔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計算機工程學院的項目主任，並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南京車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車銳」）的總經理兼首席工程師。南京車銳為一家主要從事研發的初創公司，彼時並無經營實質性業務。

劉博士於2008年6月於中國獲得華中科技大學數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6月於中國獲得武漢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5月於新加坡獲得南洋理工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劉博士於2017年9月獲胡潤研究院評為30X30創業領袖、於2017年入選福布斯亞洲30歲以下傑出人物榜、於2019年12月獲南京市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評為南京市高層次創業人才及於2020年9月獲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評為深圳市高層次人才。於2016年10月，彼獲工信部下屬的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頒發中國人工智能科技創新領導者獎。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博士一直深入參與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的研發。劉博士為多個深圳市項目的負責人，包括但不限於深圳市孔雀項目及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的技術攻關項目。劉博士分別在AAAI Conference 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NeurIPS[Conference on Neur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Systems](神經信息處理系統大會)等多份期刊上發表了論文。劉博士為《集成電路CMOS圖像感測器測試方法(GB/T43063-2023)》的主要起草人之一，該文件乃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及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頒佈，於2024年1月生效。

楊廣先生，36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6年4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業務以及生產、製造、質量管控及合規事宜。

楊先生在管理和技術領域擁有約15年經驗。彼一直擔任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職務，包括自2022年6月起擔任江蘇源駛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2022年8月起擔任武漢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為本公司軟件、硬件和算法團隊的組建作出貢獻。彼帶領團隊開發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的軟件算法，實現硬件集成和量產交付。楊先生具備推動產品從概念走向量產，並將算法從原型擴展到量產產品的技術和管理能力。彼於組建研發團隊及領導技術攻關方面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彼對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的硬件製造及質量體系有著深入了解。彼為本公司建立起相關製造及質量能力，獲得了眾多主機廠客戶的認可。在成立本集團之前，楊先生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南京車銳的副總經理兼工程師，並於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任職於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0）。彼已系統掌握開發複雜軟件系統所需的基礎理論及專業技術知識，具備開發業界前沿軟件系統的能力。自2021年8月起，楊先生擔任廣東省自動駕駛大數據工程技術研究中心（本公司為該研究中心的支持單位之一）主任。

楊先生於2010年6月於中國獲得華中科技大學電氣工程及其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

楊先生於2021年11月獲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評為深圳市領軍人才，並自2021年起擔任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廣東省工程研究中心的總監。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翔先生，38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6年4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車路協同業務以及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

周先生在管理和技術領域擁有約12年經驗。彼一直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職務，包括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湖南佑湘網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及自2022年6月起擔任江蘇源駛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彼在計算機科學及工程方面具備的專業知識為其奠定堅實的技術基礎。隨著本公司不斷發展壯大，周先生在車路協同方面的研發工作中不斷積累經驗，從而深入了解行業發展趨勢和技術前沿。在日常管理中，周先生展現出卓越的管理及創新意識。作為本公司車路協同業務主要負責人，彼成功主導多個重要研發項目，為本公司帶來重大經濟效益。在成立本集團之前，周先生於2011年7月至2013年5月擔任趨勢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研發中心軟件工程師，並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南京車銳的副總經理兼工程師。自2024年10月起，周先生擔任中國公路協會自動駕駛工作委員會副秘書長。周先生參與起草由中國智能交通產業聯盟發佈的團體標準《普通國省幹線智慧公路建設框架》，該文件於2022年3月生效。

周先生於2011年3月於中國獲得東南大學計算機軟件及理論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啟程先生，41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9年1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海外業務拓展。

王先生在管理、技術和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行業擁有超過11年經驗。彼一直擔任我們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職務，包括自2020年9月起擔任上海佑行汽車電子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自2023年11月起擔任銳見智行(新加坡)的董事。作為海外業務負責人，王先生將汽車智能化技術融入至國際業務拓展的戰略規劃中，推動本公司在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領域的國際合作及項目落地。彼擅長與國際領先的智能駕駛企業合作，引入先進技術及解決方案，保持本公司於全球市場的競爭優勢。此外，王先生的專業知識及經驗使其能夠深刻理解行業發展趨勢及技術創新。通過參與多個汽車智能化項目的實施及管理，彼已積累起豐富的實踐經驗並已掌握汽車智能化技術的核心原理及應用場景。在成立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就職於北京國信通訊系統有限公司，並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1月擔任南京車銳的副總經理兼工程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在汽車智能化解決方案領域擁有125項專利。王先生於2007年7月於中國獲得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48歲，於2019年3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畢先生在通信工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畢先生於2011年10月至2013年8月曾擔任中寰衛星導航通信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並自2013年8月起擔任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405)(「四維圖新」)的副總經理兼董事。

畢先生於1999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傳媒大學(前稱北京廣播學院)通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怡然女士，36歲，於2021年12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5月13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劉女士是國開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有限合夥)(「**國開製造**」)(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主要股東)提名的董事。國開製造是主要從事新一代信息技術及電力裝備等行業股權投資的國家級基金。劉女士曾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自2017年起，劉女士擔任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投資經理及高級投資經理。自2019年起，劉女士兼任國開製造高級投資經理，負責汽車板塊整體投資。劉女士具有豐富的科技行業投資經驗，能夠為本公司的戰略方向提供有效建議。

劉女士於2012年6月於澳大利亞獲得悉尼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陽博士，57歲，於2023年4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博士在數學領域擁有約22年經驗。項博士自2003年7月起擔任香港科技大學數學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現任教授。項博士於2001年10月至2003年9月擔任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副研究員。此外，項博士目前擔任東亞工業與應用數學會主席。

項博士於1991年7月於中國獲得清華大學應用數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3月於中國獲得清華大學應用數學碩士學位，於2001年9月於美國獲得紐約大學數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譚開國先生，51歲，於2023年4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在審計及金融管理領域擁有約29年經驗。譚先生自2023年5月起擔任寧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的公司，股票代碼：834282)的副總經理兼財務經理。彼曾於2000年6月至2001年6月任職於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2001年6月至2003年1月擔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之一，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166)及聯交所(股份代號：6806)上市的公司)投資銀行部的項目經理、於2003年1月至2007年8月任職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2007年9月至2012年12月擔任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於2013年1月至2021年4月擔任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於2021年5月至2022年4月任職於江蘇亞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於2022年5月至2023年4月擔任山東金大豐機械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

譚先生於1996年7月於中國獲得華東工業大學(上海理工大學前身之一)審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8月於中國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譚先生於2009年12月獲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非執業註冊會計師。

譚明奎博士，41歲，於2023年4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博士在計算機科學領域擁有約11年經驗。譚博士於2014年6月至2016年8月擔任澳大利亞阿德萊德大學計算機科學學院計算機視覺高級研究助理，並自2016年9月起擔任華南理工大學軟件工程學院計算中心教授及主任。

譚博士於2006年6月於中國獲得湖南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於2009年6月於中國獲得湖南大學控制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14年10月於新加坡獲得南洋理工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與委任董事有關的其他重大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廖迪廣先生，40歲，於2021年5月31日獲委任為監事。廖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研發中心項目經理。

廖先生擁有豐富的技術工程經驗，包括擔任北京時間雲科技有限公司的技術支持工程師、技術部門經理及產品經理。

廖先生於2007年6月於中國獲得武漢理工大學通信工程學士學位。

敖爭光先生，38歲，於2023年4月17日獲委任為監事。敖先生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研發中心算法工程師。

於加入本集團前，敖先生於2010年4月至2015年4月任職於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0）。

敖先生於2007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3月於中國獲得華中科技大學模式識別與智能系統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11月獲湖北省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評為軟件設計師（中級）。

宛浩先生，32歲，於2020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宛先生於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設計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宛先生於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擔任北京金山辦公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111）的附屬公司珠海金山辦公軟件有限公司的設計師。

宛先生於2014年7月於中國獲得江西理工大學工業設計學士學位。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監事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與委任監事有關的其他重大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劉國清博士，38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楊廣先生，36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周翔先生，38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王啟程先生，41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鄭偉博士，42歲，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鄭博士於2017年2月加入本公司，目前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算法研發及技術相關事宜。

鄭博士在技術研究開發方面擁有約11年經驗。彼自2020年12月起擔任佑駕創新(北京)技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擔任北京三星通信技術研究有限公司(韓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三星電子株式會社(股份代號：005930)的附屬公司)的研發工程師。

鄭博士於2006年7月於中國獲得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國科學院大學計算機應用技術博士學位。鄭博士於2022年7月獲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評為高級工程師。

楊一泓女士，33歲，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楊女士於2015年9月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監管本集團的銷售及智能座艙業務事宜。

楊女士自2020年6月起擔任上海添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楊女士於2012年12月於澳大利亞獲得新南威爾士大學犯罪學和刑事司法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1月於美國獲得波士頓大學刑事司法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程迨先生，37歲，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程先生於2015年7月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產品研發、供應鏈及成本管理相關事宜。

於加入本集團前，程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5年7月擔任普聯技術有限公司的結構工程師。

程先生於2010年6月於中國獲得華中科技大學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

聞奇先生，42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彼於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3月28日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聞先生於2020年12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管本集團財務、稅務及董事會秘書事宜。

聞先生在會計和財務領域擁有約20年經驗。聞先生於2004年6月至2010年8月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核數師，於2010年8月至2014年9月擔任上海泛文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於2014年9月至2020年12月擔任上海合規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合夥人。

聞先生於2004年6月於中國獲得南開大學生物技術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的利益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一董事長及總經理」一節所闡述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成效。

企業文化

本公司以「毛竹精神」為核心文化圖騰，其內涵植根於毛竹獨特的生命歷程。毛竹生長初期，歷經四年光陰，地表可見的竹幹僅生長數厘米，但其根系已在地下靜默延展數十米，形成縱橫交錯的能量儲備網絡；至第五年，蓄力已久的生長勢能驟然釋放，竹幹以每日數十厘米的速度拔節攀升，六周內即可達十數米之高。

這一自然法則深刻契合企業的發展邏輯：成立之初，我們以「向下扎根」為戰略重心，專注底層技術體系的構建與迭代，在感知算法、硬件架構等核心領域持續深耕；當技術根系穿透產業土壤、觸及市場需求本質後，企業隨之進入規模化價值釋放階段，以前沿產品矩陣實現技術與商業的共振突破。

在治理層面，董事會及管理層始終踐行「根系式穩健經營」理念。我們深知，如同毛竹龐大的地下網絡是抵禦風霜的根基，健全的管治體系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保障。通過持續完善內部控制機制、強化風險管理系統、提升決策透明度，我們致力於將合規性與創新性深度耦合，確保戰略推進與股東價值提升的同頻共振。董事會對治理準則的堅守，不僅為技術研發與商業轉化構築安全邊界，更在複雜市場環境中塑造了可預期、可信賴的增長韌性。

「厚積而薄發，沉潛以躍升」的文化理念，指引我們在智能汽車變革浪潮中恪守長期主義。面對技術攻堅的周期挑戰，我們以毛竹般的韌性築牢根基；置身行業爆發的關鍵節點，我們以系統性勢能推動產業賦能。這種從蟄伏到迸發的成長哲學，不僅是企業戰略定力的源泉，更凝聚為全員知行合一的行動綱領，驅動我們為中國汽車智能化進程注入可持續的創新動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性決策及發展計劃，並監督我們的業務及表現。

董事會擁有各行各業的廣泛專業知識，例如整體管理、技術、投資、會計及財務管理，以及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行業知識和經驗，使董事會具備豐富的觀點和技能。

董事會組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劉國清博士(董事長兼總經理)
楊廣先生
周翔先生
王啟程先生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
劉怡然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陽博士
譚開國先生
譚明奎博士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概無董事或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監事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的責任及問責

全體董事均應真誠履行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且始終以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行事。董事會集體承擔領導本公司的責任，並適當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及適時取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須披露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董事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展現出堅定的承諾，並有能力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在董事會的職責。

此外，董事知悉其有責任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知悉其有責任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轉授權力

管理層由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組成，負責執行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以及不時實施策略及業務計劃。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會面，以檢討業務運營及表現、協調資源並作出運營及財務決策。董事會亦會指示及監督管理層，包括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及跟進董事會所審議的事宜，並會定期檢討轉授權力安排，確保有關安排一直切合本集團的需要。

為監督本公司若干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董事會已根據董事委員會各自的書面職權範圍轉授其職責。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會面商討及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出席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

董事會應定期會面並至少每年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均會向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讓彼等有機會將其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須給予至少兩天的合理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相關資料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相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此外，董事長應至少每年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該等會議可提供一個有效的平台，以供董事長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企業管治改善、董事會效率等問題的意見，以及彼等希望在並無其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出席的情況下提出的其他問題。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H股已自2024年12月27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並無舉行任何董事會會議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而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無舉行任何會議。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及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及19A.55條，我們已與各董事及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適用仲裁條文訂立合同。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的主要詳情包括(a)任期三年，相當於董事會的任期；及(b)根據彼等各自任期的終止條款。經股東批准，董事可連任。服務合同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予以重續。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合同。各合同包含有關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通過仲裁解決爭議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除外)。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及監事的程序及流程載於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大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重選連任，除非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董事在任期內辭任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的，在新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長及總經理

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以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的企業管治常規，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自上市以來，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目前由劉國清博士兼任。鑒於劉博士自我們成立以來對本集團作出的重大貢獻及其豐富的經驗，我們認為由劉博士同時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促進本集團有效執行業務策略。我們認為劉博士繼續兼任我們的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我們的業務發展及前景屬恰當及有利，因此目前不建議將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職能分開。儘管此舉將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平衡，此乃鑒於(i)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因為董事會作出的決定須經至少半數董事批准，而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劉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等須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相應地為本集團作出決定；及(iii)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士組成，彼等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此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乃經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深入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將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分開。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相關指引資料，內容有關擔任董事的責任及義務、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權益披露責任及本公司業務，而有關就任須知資料亦將於新任董事獲委任為董事後短期內提供，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全體董事亦不時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慣例的意識。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4年5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於上市前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舉辦由合資格專業人士及／或法律顧問主持的培訓課程。於上市日期前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全體董事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按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培訓領域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劉國清博士		A、B
楊廣先生		A、B
周翔先生		A、B
王啟程先生		A、B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		A、B
劉怡然女士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陽博士		A、B
譚開國先生		A、B
譚明奎博士		A、B

附註：

培訓類型—

- A. 參加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董事職責、財務報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ESG等各種主題的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及會議。
- B. 閱讀相關訊息提示、報章刊登、期刊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並已授權董事委員會履行各項職責。全體董事委員會均在彼等各自的書面職權範圍內履行本身獨有的職能，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有關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要求下，可於適當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計委員會

於2024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譚開國先生、項陽博士及譚明奎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譚開國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1)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計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匯報責任；
- (3)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本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本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計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4)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5) 就上述(4)項而言：
(i) 審計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聯絡。審計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ii) 審計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可能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 (6)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7)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8)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9) 如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10)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11) 檢查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響應；
- (12) 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於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13) 就上市規則中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14)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 (15) 本公司職員可不具名地就財務匯報、內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向審計委員會反映的情況；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促使本公司對該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並採取適當行動；
- (16) 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使得本公司職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貨商)可暗中及不具名地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行為的關注；
- (17) 制定、審查、批准和更新(適當時)促進和支持反腐敗法律法規的政策和制度；
- (18) 擔任本公司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19) 審查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保遵守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批准的條款；及

(20)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及有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中涉及的其他事項。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故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毋須召開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於2024年12月31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陽博士、譚開國先生及譚明奎博士。譚明奎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1)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3) 以下兩者之一：(i)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或(ii)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4)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5)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企業管治報告

- (7)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8)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 (9)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如有)；及
- (10)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中國證監會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故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毋須召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

於2024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劉國清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陽博士及譚明奎博士。項陽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1) 聘任或者解聘高級管理層；
- (2)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3)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4)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達九年，則不認為該名董事具有獨立性；
- (5)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6)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故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毋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

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程序及流程向董事會建議委任董事：

- (a) 提名委員會於物色或甄選合適候選人時可諮詢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來源，例如現有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推薦、第三方代理公司的推薦及股東的建議，並適當考慮甄選準則；
- (b) 提名委員會可採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流程評估候選人的合適性，例如面試、背景調查及第三方背景調查；
- (c) 候選人將被要求提交必要的個人資料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
- (d) 在考慮適合擔任董事職位的候選人後，提名委員會將舉行會議及／或以書面決議案方式以酌情批准向董事會提交委任建議；
- (e) 提名委員會將向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供選定候選人的相關資料，以供考慮該候選人的薪酬待遇；
- (f) 提名委員會其後將就建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而於考慮非執行董事時，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就建議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g) 董事會可安排選定候選人由不屬提名委員會成員的董事會成員進行面試，此後，董事會將根據具體情況審議並決定委任；及
- (h) 所有董事的委任，將通過提交相關董事表示同意擔任董事的文件(或要求相關董事確認或接受委任為董事的任何其他類似文件，視具體情況而定)予香港公司註冊處作存檔及更新本公司董事名冊予以予以確認。董事須同意就其獲委任為董事之目的而於任何文件或有關網站公開披露其個人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可於遞交期限內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明其有意提呈選舉股東通函所載該等候選人以外的特定人士（未獲董事會推薦或提名委員會審議並提名）作為董事的決議案。有關建議候選人的詳情將透過向全體股東寄發補充通函的方式供其參考。

董事會對於其推薦候選人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

戰略委員會

於2024年12月31日，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劉國清博士及楊廣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明奎博士。劉國清博士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b) 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c) 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d) 對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e)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
- (f)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故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毋須召開戰略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深知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於上市後，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公司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閱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候選人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定的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會擁有各行各業的廣泛專業知識，例如整體管理、技術、投資、會計及財務管理，以及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行業知識和經驗，使董事會具備豐富的觀點和技能。董事會成員年齡跨度廣，介乎36歲至57歲。我們有三名具有不同背景及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我們有一名女性董事，並計劃在董事會中維持至少一名女性代表。我們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通過提名委員會實施的若干措施，努力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平衡。尤其是，我們將投入資源培訓在我們的業務中擁有相關經驗的女性員工，並積極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人士。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集體經驗及知識有助於促進穩健的決策及提升業務表現。我們致力以貫徹始終的方式促進本公司各個層面（從董事會到高級管理層到全體僱員）的多元化，以提高我們企業管治的整體效率。

此外，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多元化，並挑選可提名為董事的人士。於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於必要時作出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有關修訂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

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認為，基於選賢任能的董事委任制度，現時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規定的目標。提名委員會將繼續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日後有效性。

員工多元化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及員工隊伍的性別比例如下：

董事會	男性 88.9%	女性 11.1%
高級管理層	男性 87.5%	女性 12.5%
員工總數(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男性 72.85%	女性 27.15%

為了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及員工隊伍組成的性別多元化，所有員工都享有平等的就業、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本公司亦致力於創造一個對不同性別及背景的員工均友好的環境及文化。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高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整體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章程、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以確保董事會有獨立元素,作為提升董事會效率的關鍵舉措之一。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及高效運作。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取得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相信該機制能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意見及觀點。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比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為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乃根據彼等的職責、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經考慮個別董事的績效、資歷及能力、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決定。

為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激勵員工為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做出貢獻,本公司透過成立三家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採納員工激勵計劃,即佑駕清成、佑駕眾成及佑駕礪成。員工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或發行任何新股份。有關員工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 員工激勵計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各董事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7。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按組別支付予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處於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聯席公司秘書

上市後，本公司已委任聞奇先生(「聞先生」)及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的林穎芝女士(「林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5年3月28日起，聞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一職，羅希文女士(「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循。林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現時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羅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林女士確認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羅女士承諾於2025年及其後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管其董事、監事及擁有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應董事會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制度，並制定了《風險管理制度》。我們的風險管理流程包括以下主要流程：收集初步風險管理資料、風險評估、制定風險管理策略、風險應對及控制以及風險監控及改善。於考慮實現戰略目標時，董事會負責評估和確定風險的性質和程度。董事會亦負責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業務運營風險管理

我們已設立一系列內部程序來管理業務運營風險，包括與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流程、人為失誤、IT系統故障和外部事件有關的風險。我們採取全面的運營風險管理方法，並實施責任細化、獎罰分明的分散管理機制。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IT和人力資源部門共同負責確保我們的業務運營符合內部程序。一旦發生重大不利事件，將上報高級管理層，而董事會可採取適當措施。我們預期通過有效的業務運營風險管理，識別、衡量、監控和控制運營風險，從而將運營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減少潛在損失。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一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我們制定了各種程序來執行會計政策，財務部門根據這些程序審查我們的管理賬目。我們還不時為財務部門的僱員提供培訓，確保其了解我們的財務管理和會計政策，並在日常運營中執行該等政策。

內部控制風險管理

我們設計並採納了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營運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我們的合規團隊與財務和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便：(i) 進行風險評估並為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建議；(ii) 提高業務流程效率並監控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iii) 在全公司範圍內提高風險意識。我們設有內部程序，確保我們已取得我們業務運營必要的所有重要執照、許可證和批准，我們的內部控制團隊審查和監控該等執照和批准的狀態和有效性。我們的合規團隊與相關業務部門合作，以獲得必要的政府批准或同意，向相關政府部門備案。

企業管治報告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針對不同部門員工的需要定期提供專門的培訓。通過該培訓，我們確保員工的技能與時俱進，使其能夠發現並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已制定經管理層批准的僱員手冊並已分發予所有僱員，其中載有有關最佳商業實踐、職業道德、預防欺詐機制、失職和腐敗的內部規則和指引。

我們亦已制定經董事會批准的商業行為和道德準則以及反賄賂和反腐敗政策，為僱員提供最佳商業實踐和職業道德規範，以及我們的反賄賂指引和措施。我們的內部舉報渠道暢通，員工可隨時舉報任何不法行為或不當行為。我們將對被舉報的事件和人員進行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採取適當措施。此外，我們已實行政策以避免本集團與僱員之間存在任何潛在利益衝突。除非取得相關主管的事先書面批准，否則僱員不得兼職以直接或間接從事或進行任何具有報酬的外部業務／工作，或於辦公時間從事或進行任何外部業務／工作（不論是否有報酬）。僅於外部業務／工作與我們的業務並無直接／間接競爭時，我們方會允許僱員從事該外部業務／工作。

內部審計

我們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持續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確保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和降低業務運營中的風險。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項陽博士、譚開國先生及譚明奎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的專業資格和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亦設有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審查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發現的任何問題。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與管理層不時舉行會議，討論我們面臨的任何內部控制問題及相應措施。

審計委員會、內部審計部門及高級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共同持續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確保我們的政策得以有效及充分的執行。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未發現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或充分性存在任何重大缺陷。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100
非審計服務	100
總計	2,200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於報告期，我們並無就股份宣派或支付股息。我們目前預計保留所有未來盈利，用於業務運營和擴張，預計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支付現金股息。未來任何股息的宣派和支付將由我們的董事會決定，並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和中國公司法的約束，同時還將取決於一系列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和財務狀況、運營要求、資本要求以及我們的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根據中國法律，我們未來所獲得的任何淨利潤都必須用於彌補我們過往的累計虧損，之後我們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我們的法定公積金，直到該公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因此，我們只有在(i)彌補所有過往的累計虧損，以及(ii)按上述規定提取足夠利潤列入法定公積金之後，才能宣派股息。此外，根據我們的股息政策，股息的任何分派須符合以下條件：(i)我們彌補虧損及列入公積金後剩餘的稅後利潤為正，且我們認為我們的現金流量屬充足及有關分派不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可持續性、(ii)我們的核數師於有關分派當年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及(iii)未來12個月內並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資本支出（募集資金投資項目除外）。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比率。

董事會須定期或按要求單獨及全權酌情檢討及重新評估股息政策及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股東溝通政策**」），旨在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建立雙向關係及溝通渠道。該等渠道包括年度股東大會及本公司其他股東大會，供股東發言及作為溝通及互動的平台；年報與中期報告、通知、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minieye.cc，公眾可在此查閱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訊。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盡可能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董事會將於2025年對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進行年度審閱。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監事會提出。董事會、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之日起十日內作出是否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決定，並書面答覆股東。董事會、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除外。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條，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根據公司章程第四十九條，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會議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本公司不得提高提出臨時提案股東的持股比例。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會議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東會會議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條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其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沙頭街道上沙社區濱河大道9285號
 中洲濱海商業中心二期1棟A座25層
(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郵：ir@minieye.cc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備存及發送經妥為簽署的正本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之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章程文件變動

公司章程自2024年12月27日起生效。自公司章程生效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章程並無變動。

於行使與全球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399,19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99,946,40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由399,190,000股增加至399,946,400股。於2025年3月7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其股本架構的變動。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通函。公司章程的最新版本亦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為駕駛體驗的關鍵環節提供包括領航、泊車和艙內功能在內的解決方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其主要業務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2至1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13頁的本集團合併綜合虧損表。

財務概要

本公司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至11頁。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其中包括本集團於年內的表現討論及分析、自報告期結束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項，以及本集團日後可能有的業務發展均載於本年報第4至9頁的「董事長報告」。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2至1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對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以及本集團與其持份者的重要關係論述載於本年報第66至10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本集團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詳情亦載於本年報第66至10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第28至4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載於本報告下文。所有此類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風險，包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以下列示本集團所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要，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

- 我們業務所在的行業競爭激烈。倘我們未能成功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及時開發並推出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客戶需求的新解決方案，我們的未來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競爭地位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一直並擬繼續大力投資研發，而這未必會產生我們預期的結果，因此我們的短期現金流量、流動性和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為解決方案尋求定點所作的努力不會白費。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附屬公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359.3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整車廠及一級供應商，其大多數位於中國。報告期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75.93百萬元，佔報告期總收入的11.6%。報告期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279.45百萬元，佔報告期總收入的42.7%。

供應商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部件供應商，包括電子元件、結構部件及攝像頭模組等供應商，其大多數位於中國。報告期來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佔相關期間總採購額的11.10%。報告期來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249.7百萬元，佔報告期總採購額的41.0%。

上述最大或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概無包括董事、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數目5%以上的任何股東。

員工激勵計劃

為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激勵員工為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做出貢獻，本公司透過成立三家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採納員工激勵計劃，即佑駕清成、佑駕眾成及佑駕礪成。

員工激勵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的規定，原因是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任何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或發行新股份的行為。鑒於員工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已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向佑駕清成、佑駕眾成及佑駕礪成發出，因此不會因員工激勵計劃的運作而對已發行股份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員工激勵計劃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尚未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就本公司的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就因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訴訟已作適當的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規定生效。

管理合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董事及監事服務合同外，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同。

董事

執行董事

劉國清博士(董事長兼總經理)

楊廣先生

周翔先生

王啟程先生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

劉怡然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陽博士

譚開國先生

譚明奎博士

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二條，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但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的除外。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董事在任期內辭任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的，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彼等為本公司策略及政策的制定做出了寶貴貢獻，提供了獨立意見。此外，彼等透過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為董事會提供了多元化的經驗、技能、專業知識、背景及資格。董事會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同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及19A.55條，我們已與各董事及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章程及適用仲裁條文訂立合同。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的主要詳情包括(a)任期三年，相當於董事會的任期；及(b)根據彼等各自任期的終止條款。經股東批准，董事可連任。服務合同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予以重續。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合同。各合同包含有關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通過仲裁解決爭議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各自作為董事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除外)。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

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規定須予以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

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該等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所得款項用途

H股已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上市，而與全球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已於2025年1月19日部分行使。本公司就其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0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310,369,508股H股。本公司就其全球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新股份所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679.1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獎勵費、其他專業人士費用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619.0百萬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尚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擬定用途逐步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根據本公司當前的估計，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未來計劃及其動用預期時間表：

	佔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百分比	就擬定用途分配 的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招聘及留任相關研發人才	40%	247.6港元	2027年底前
提升我們的生產效率及解決方案競爭力	30%	185.7港元	2027年底前
加強我們的銷售和營銷能力	20%	123.8港元	2027年底前
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	10%	61.9港元	2027年底前

截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並無任何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於報告期，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報告期，概無因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向任何董事、前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收取賠償金。於報告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3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類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劉國清博士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17,141,751 (L)	19.13%	4.29%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26,697,145 (L)	29.80%	6.68%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10,554,540 (L)	11.78%	2.64%
	H股	實益權益	17,141,752 (L)	5.53%	4.29%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26,697,147 (L)	8.62%	6.68%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10,554,542 (L)	3.40%	2.6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股份類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楊廣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7,464,254 (L)	8.33%	1.87%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36,374,642 (L)	40.60%	9.11%
	H股	實益權益	7,464,254 (L)	2.41%	1.87%
周翔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7,464,254 (L)	8.33%	1.87%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36,374,642 (L)	40.60%	9.11%
	H股	實益權益	7,464,254 (L)	2.41%	1.87%
王啟程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6,674,095 (L)	7.45%	1.67%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37,164,801 (L)	41.48%	9.31%
	H股	實益權益	6,674,096 (L)	2.15%	1.67%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37,164,803 (L)	12.00%	9.31%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本公司的持股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399,190,000股計算，其中包括309,613,108股H股及89,576,892股未上市股份。
- (3) 根據經修訂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王啟程先生、閻勝業先生及吳建鑫先生各自同意自彼等成為並繼續擔任董事或股東起，(i)在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一致投票及(ii)在股東大會上就彼等各自不時實益擁有的股份一致投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王啟程先生、閻勝業先生及吳建鑫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劉國清博士為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佑駕清成、佑駕眾成及佑駕礪成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國清博士被視為於佑駕清成、佑駕眾成及佑駕礪成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當中所提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閻勝業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2,996,735 (L)	3.34%	0.75%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40,842,161 (L)	45.59%	10.23%
	H股	實益權益	2,996,735 (L)	0.96%	0.75%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40,842,164 (L)	13.19%	10.23%
吳建鑫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2,097,807 (L)	2.34%	0.52%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41,741,089 (L)	46.59%	10.45%
	H股	實益權益	2,097,808 (L)	0.67%	0.52%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41,741,091 (L)	13.48%	10.45%
佑駕清成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6,193,090 (L)	6.91%	1.55%
北京四維互聯基金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H股	實益權益 ⁽⁴⁾	32,611,320 (L)	10.53%	8.16%
北京四維天盛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32,611,320 (L)	10.53%	8.16%
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⁴⁾	32,611,320 (L)	10.53%	8.16%
深圳澤奕半導體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H股	實益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深圳澤奕私募創業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董事會報告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池可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共青城欣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深圳時代信創壹號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陳瑤清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21,421,719 (L)	6.91%	5.36%
國開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 (有限合夥)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⁶⁾	20,548,643 (L)	22.93%	5.14%
國開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0,548,643 (L)	22.93%	5.14%
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0,548,643 (L)	22.93%	5.14%
國家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0,548,643 (L)	22.93%	5.14%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⁷⁾	21,481,705 (L)	6.93%	5.38%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⁷⁾	776,800 (S)	0.25%	0.19%
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⁷⁾	20,016,932 (L)	6.46%	5.01%
智盈匯融私募基金管理(北京) 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⁸⁾	17,000,902 (L)	5.49%	4.25%
浙江普華天勤股權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16,012,381 (L)	5.17%	4.01%
張鐵雙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5,369,975 (L)	5.99%	1.34%
深圳市康成亨資本管理集團 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¹⁾	45,520,095 (L)	14.70%	11.40%

董事會報告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型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袁亞康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45,520,095 (L)	14.70%	11.40%
康成亨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權益 ⁽¹⁾	31,092,800 (L)	10.04%	7.78%
天津市康成亨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31,092,800 (L)	10.04%	7.78%
諸暨康成亨匯英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31,092,800 (L)	10.04%	7.78%
諸暨經開創融投資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31,092,800 (L)	10.04%	7.78%
諸暨市財政局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31,092,800 (L)	10.04%	7.78%

附註：

- (1) 字母「L」及「S」指於股份中的好倉及淡倉。
- (2) 於本公司的持股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399,190,000股計算，其中包括309,613,108股H股及89,576,892股未上市股份。
- (3) 根據經修訂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王啟程先生、閻勝業先生及吳建鑫先生各自同意自彼等成為並繼續擔任董事或股東起，(i)在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一致投票及(ii)在股東大會上就彼等各自不時實益擁有的股份一致投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王啟程先生、閻勝業先生及吳建鑫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北京四維互聯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北京四維」)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北京四維天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四維管理」)。北京四維由北京四維管理持有1%，並由其有限合夥人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9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北京四維管理及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北京四維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深圳澤奕半導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澤奕」)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深圳澤奕私募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澤奕管理」)，深圳澤奕管理則由池可先生持有75.23%。深圳澤奕由深圳澤奕管理持有1.03%，並由其有限合夥人(其中)(i)共青城欣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持有33.33%，(ii)深圳時代信創壹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時代」)持有33.33%，及(iii)其他九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於其中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權益)持有32.31%。共青城由陳瑤清先生持有90%以上，深圳時代由合共18名合夥人持有，彼等概無於其中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澤奕管理、池可先生、共青城、深圳時代及陳瑤清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深圳澤奕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6] 國開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有限合夥)(「**國開製造**」)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國開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國開管理**」)，而國開管理則由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國開金融**」)全資擁有。國開製造由國開管理持有0.2%，並由其有限合夥人國家製造業轉型升級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製造業轉型基金**」)持有99.8%。製造業轉型基金則由國開金融持有13.59%及其他19名股東持有86.41%，彼等概無於其中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開管理、國開金融及製造業轉型基金各自被視為於國開製造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聯通中金創新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聯通中金**」)、青島中金甲子智能互聯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中金甲子**」)及中金(常德)新興產業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金常德**」)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H股2.64%、2.32%及1.49%。聯通中金的普通合夥人為聯通中金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而聯通中金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則由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中金資本**」)持有51%。中金資本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最終全資擁有。中金甲子的普通合夥人為中金甲子(北京)私募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而中金甲子(北京)私募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則由中金資本持有51%。中金常德的普通合夥人為中金資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金及中金資本各自被視為於聯通中金、中金甲子及中金常德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中金香港**」)直接持有本公司非上市衍生工具好倉1,464,773份及淡倉776,800份。中金香港由中金最終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金被視為於中金香港持有的非上市衍生工具中擁有權益。
- [8] 珠海嘉實盛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實盛啟**」)、珠海嘉實盛德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實盛德**」)及珠海嘉實盛炬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實盛炬**」)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H股1.92%、1.81%及1.74%。嘉實盛啟、嘉實盛德及嘉實盛炬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智盈匯融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智盈匯融**」)。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智盈匯融被視為於嘉實盛啟、嘉實盛德及嘉實盛炬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桐鄉烏鎮普華鳳樓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普華鳳樓**」)、金華普華天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普華天勤**」)及杭州濱江普華天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濱江普華**」)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H股2.17%、1.49%及1.49%。普華鳳樓及普華天勤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浙江普華天勤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普華**」)。濱江普華的普通合夥人為杭州濱江普華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杭州濱江普華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則由普華持有7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浙江普華天勤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普華鳳樓、普華天勤及濱江普華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哈爾濱鑫榕啟航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鑫榕投資**」)及深圳千賀萬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萬禾**」)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H股1.99%及3.99%。鑫榕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舟山廣川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而舟山廣川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張鐵雙先生持有95%。深圳千賀萬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天津越榕啟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而天津越榕啟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由其普通合夥人張鐵雙先生持有1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鐵雙先生被視為於鑫榕投資及深圳萬禾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深圳市嘉信元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信元德**」)、深圳市康成亨睿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康成亨睿享**」)及康成亨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H股3.32%、1.33%及10.04%。嘉信元德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嘉霖信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嘉霖管理**」)，而嘉霖管理則由深圳市康成亨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康成亨**」)持有約51.5%。康成亨睿享的普通合夥人為康成亨。康成亨由袁亞康先生持有87%。康成亨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由天津市康成亨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市康成亨**」)持有70%。天津康成亨則分別由其普通合夥人康成亨持有1%及其有限合夥人諸暨康成亨匯英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諸暨康成亨**」)持有99%。諸暨康成亨由其有限合夥人諸暨經開創融投資有限公司持有99%，而諸暨經開創融投資有限公司則由諸暨市財政局最終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市康成亨、康成亨、袁亞康先生、諸暨康成亨、諸暨經開創融投資有限公司及諸暨市財政局被視為於嘉信元德、康成亨睿享及康成亨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各自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的H股於2024年12月2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年報第28至4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有關本公司履行其環境及社會責任的資料，將載於本年報第66至10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所悉及所信，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因違反法規而導致重大損失及影響的記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核數師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變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代表董事會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國清博士

深圳，2025年3月28日

監事會報告

2024年，本公司監事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證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規章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認真履行和獨立行使監事會的監督職權和職責。監事會成員列席了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對公司生產經營、發展項目、財務狀況、重大決策和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等方面實施了有效地監督，在促進公司規範運作方面起到了較好的作用。現將2024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報告如下：

一、監事會會議情況

經公司於2023年4月17日召開創立大會暨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整體變更方式設立了股份有限公司。選舉組成了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監事會設成員3名，2024年度第一屆監事會共召開了3次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2024年5月13日，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於境外公開發行股票（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議案》、《關於公司於境外公開發行股票（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議案》、《關於公司境外公開發行H股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議案》、《關於公司發行H股之前累計未彌補虧損承擔方案的議案》、《關於公司聘請H股發行並上市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公司員工持股計劃的議案》、《關於確認公司報告期內關聯擔保情況的議案》。

2024年6月30日，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度總經理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預計的議案》、《關於公司〈2025年度委托理財額度〉的議案》。

監事會報告

二、監事會對公司有關事項的監督情況

(一)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公司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會議、查閱相關文件資料的方式，對董事會、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決議事項、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以及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2024年度，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能夠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等規定，依法規範運作，會議的召集、召開、表決和決議等程序合法合規，內部控制體系較為健全，保障了公司經營活動的有序進行，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二)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2024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等進行了有效地監督、檢查和審核，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運行穩健，財務管理體系完善，財務狀況良好，財務報表符合《會計準則》及相關會計制度的有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遺漏和虛假記載。

(三) 公司內部控制的實施情況

經審閱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容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真實、客觀、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的實際情況。監事會對董事會提交的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無異議。

三、2025年度工作計劃

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嚴格遵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政策的規定，誠信勤勉地履行監事會的各项職責，切實維護和保障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2025年的主要工作計劃：

1. 監事會將繼續加強監督職能。公司監事將認真履行職責，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及時掌握公司重大決策事項，監督促進各項決策程序的合法性，並依法對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加強監督，按照現代企業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提高治理水準。

監事會報告

2. 監事會將加強對外投資、財產處置、收購兼並、關聯交易等重大事項的關注。上述事項關係到公司長期經營的穩定性和持續性，對公司的經營運作可能產生重大的影響，因此，公司監事會將重點關注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建設的進展，保持與內部審計和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積極督促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及有效運行，加強對上述重大事項的監督，以確保公司執行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防範或有風險。
3. 監事會將進一步加強與股東的聯繫，加強對公司財務狀況及生產經營情況的監督檢查，認真審核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提出有效意見，確保財務報表真實、準確，維護公司、股東以及員工的權益。

綜上所述，2024年度公司監事會按照法律法規所賦予的職責和權利，充分履行了監督義務，為公司的規範運作發揮了作用。2025年，監事會將繼續忠實勤勉地履行職責，進一步促進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的完善和經營管理的規範運營，以更加嚴謹的工作態度履行監督職責，拓展工作思路，謹遵誠信原則，確保公司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的依法經營，維護公司股東的利益，扎實做好各項工作，以促進公司更好更快地發展。

特此報告。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謹啓

2025年3月28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特此發佈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以介紹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方面的理念、實踐及表現。這是本公司所發佈的首份ESG報告，旨在與各利益相關方分享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ESG方面取得的進展與成果。

報告標準

本報告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進行編製。

報告範圍

如無特別說明，本報告範圍與年度財務報告合併範圍一致。本報告的覆蓋期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部分內容或追溯至此前年份或延伸至未來年份。

報告稱謂

本報告中，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稱為「佑駕創新」「本集團」或「我們」。

報告原則

- 「重要性」：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實質性評估，識別出重要ESG事宜，並在ESG報告中進行針對性披露；
- 「量化」：本報告內所有資料均來自相關統計報告、本集團正式檔，並已彙報關鍵績效指標計算過程中使用的相關標準及方法，並附帶說明，以闡述其目的及影響；
- 「平衡」：本報告遵循平衡原則，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ESG表現；
- 「一致性」：對於曾公開披露的關鍵指標，本報告採用的資料統計方法與先前保持一致，以確保與歷史資料具有可比性；對於新增披露的關鍵指標，我們將在未來確保資料統計方法與本報告中保持一致。

報告形式

本報告以繁體中文及英文發佈，如兩版本有任何差異，應以繁體中文為準。讀者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集團網站(<https://www.minieye.cc>)瀏覽或下載本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繫方式

我們歡迎各方對本報告提出寶貴意見或建議，具體聯繫方式如下。

郵箱：ir@minieye.c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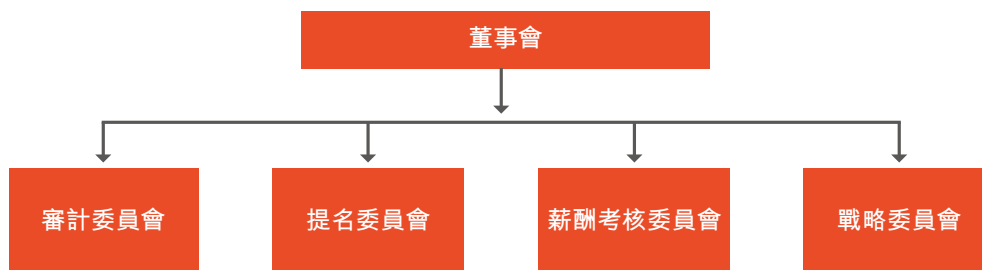
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沙頭街道上沙社區濱河大道9285號中洲濱海商業中心二期1棟A座25層

1. 穩健經營，責任治理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業實現穩健前行、高效運作，繼而達致可持續發展的基礎。佑駕創新高度重視企業治理規範，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同時，我們堅守商業道德，已建立完善的反舞弊管理架構，並持續強化廉潔自律的企業氛圍。在制定企業發展方向與總體戰略時，我們亦將ESG相關理念納入考量，由董事會全面負責相關工作的領導與決策。

1.1 完善公司治理

本集團已建立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決策與經營體系，且董事會下設立有4個委員會，具體為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考核委員會，以及戰略委員會。各委員會均依照公司及各自公司章程行使職責，以自身專業經驗，協助董事會以更高效率，做出全面且負責任的企業決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同時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我們已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由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多元化。在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納入考量的維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等，致力於為公司決策提供更為豐富的視角與觀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女性董事1名。我們的董事於多個領域擁有專業知識，例如管理、技術、投資、財會，以及其他與我們經營活動有關的行業。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正積極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人士，並計劃通過若干措施，努力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平衡，以進一步提高公司管治的整體效率。

佑駕創新亦將風險管理視作公司治理的重要組成部分之一，已制定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並涵蓋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我們已成立專門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團隊，由其負責制定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並開展內部審計、指導整改措施。董事會則負責監督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工作，確保相關政策落地，且定期得到審查升級。

1.2 嚴守商業道德

高標準的商業道德，是企業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的根本前提之一。佑駕創新嚴格遵守《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且已制定並落實多項經董事會批准的相關政策，例如《反舞弊管理制度》、《反洗錢與反恐怖融資管理制度》等。

為規範和統籌反舞弊工作開展，我們已建立完善的反舞弊管理架構。審計委員會作為反舞弊工作專門領導機構，負責監督相關工作開展，並向董事會進行匯報；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體系、營造良好的反舞弊企業文化；反舞弊工作辦公室則在審計委員會指導下，制定具體的反舞弊工作計劃、制度及流程，並完成其執行與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為進一步強化廉潔自律的企業氛圍，佑駕創新持續開展以商業道德為主題的員工宣貫活動。本集團《員工手冊》中載有關於職業道德、預防欺詐機制、失職和腐敗的內部規則和指引，並通過入職培訓，要求所有新員工熟知、了解相關內容。此外，我們每月組織合規專題培訓，並鼓勵所有員工積極參與，報告期內覆蓋的培訓內容包括：商業饋贈上報、禁止行受賄、反貪污反舞弊等。

我們亦積極向商業伙伴傳達陽光合作、誠信經營的理念，在與上游供應商簽署合同時，我們要求其同時簽訂《廉潔協議》與《保密協議》。《廉潔協議》明令禁止行賄、受賄等違反商業道德的行為，《保密協議》則明確：佑駕創新提供的所有機密資料僅可用於合作目的，未經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進行披露。

本集團鼓勵員工、供應商等利益相關方通過電子郵件、電話等渠道，向我們反映違反職業及商業道德的情況。我們持續完善舉報處理機制，已將反舞弊工作辦公室指定為專門受理舉報的機構，由其負責相關信息的收集、管理、處置，並向審計委員會進行匯報。對於被舉報的事件和人員，反舞弊工作辦公室與審計委員會將按需開展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採取適當措施，必要時，亦將向董事會、監事會分別進行報告。

舉報電話

13538207562

舉報電子郵箱contact@minieye.cc

我們已建立舉報人保護機制，對於舉報人身份、所接獲的舉報資料予以保密，並嚴格禁止任何對於舉報人的非法打擊報復行為。若有公司內部人員對舉報人進行騷擾、歧視或其他不利對待，我們有權對其進行人事紀律處分，且如觸犯法律，我們將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處理。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未發生針對本集團或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1.3 強化ESG管治

1.3.1 ESG戰略目標

作為一家具有高度社會責任感的企業，佑駕創新的產品自創造之初，便具備了較強的ESG特質。我們的智能駕駛產品不僅可以通過智能規劃優化路線、提高駕駛能源效率，還能夠通過算法集成，有效降低交通事故概率，守護駕乘人員生命安全。

根據業務運營實際情況，本集團已制定具有實際意義的ESG戰略目標，主要覆蓋質量、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三大方面。我們已訂立並執行《檢查控制程序》、《環境安全監測與測量程序》等內部制度，定期評估上述戰略目標的執行情況，在滿足企業自身發展需求的同時，穩步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

佑駕創新ESG戰略目標

質量戰略目標：安全可靠、持續改進、風險導向；客戶滿意、僱員滿意，與供應商實現共贏。

環境戰略目標：遵守法律法規，提高環保意識，推進節能生產，提供環保產品。

職業健康安全戰略目標：全員參與、預防為主、安全與健康、遵守法律法規、持續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2 董事會聲明

作為佑駕創新ESG工作的領導和決策機構，董事會負責決定本集團ESG發展方向、戰略和目標，以及就ESG管理制度、ESG報告和其他ESG重大事項進行審議和批准。董事會高度重視ESG管理及報告編製工作，要求ESG報告呈現本集團的ESG關鍵領域、ESG議題優次排列、相關管理舉措以及目標達成進度，並積極響應各利益相關方需求。

本集團已將ESG風險納入企業整體風險管理機制內。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旨在監督和應對可能或已經識別各種運營、財務、法律及市場風險，其中涵蓋ESG相關事宜。我們已成立專門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團隊，負責制定內部控制政策、推進內部審計以提供內部控制建議，並指導任何必要的糾正措施。董事會亦進行年度檢討，確保ESG風險管理資源擁有足夠預算，同時檢視當年ESG戰略目標落實情況。

1.3.3 ESG管治架構

佑駕創新的ESG管理架構由三個層面組成：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以及負責執行我們ESG政策的ESG工作小組。






-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ESG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ESG管理框架、ESG報告及與ESG有關的重大事項。
- **戰略委員會**：主要負責ESG相關事宜的研究、分析和評估，指導ESG工作的日常實施和ESG報告的編製。同時，戰略委員會下設ESG工作小組，作為我們ESG事宜的執行單位。
- **ESG工作小組**：由董事會秘書領導，主要負責：(i)制定我們的ESG戰略、目標、計劃及相關政策，並提交戰略委員會審批；(ii)制定我們的年度ESG工作計劃，收集有關我們ESG工作的進展情況，並向戰略委員會報告；(iii)協調各項業務職能，以制定ESG管理指標及詳細的ESG措施，並跟蹤該等指標及措施的執行進度及(iv)編製年度ESG報告。

必要時，我們亦委聘外部ESG專家為我們的ESG工作提供專業意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4 利益相關方溝通

佑駕創新高度重視與各利益相關方的溝通。為有效回應各方期望與要求，我們已建立有效且適用於不同利益相關方的多樣溝通機制，旨在為本集團更新 ESG 發展戰略與計劃提供重要指導，並促進企業整體可持續發展。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機制
 政府／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紀守法 • 依法納稅 • 支持地方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常管理 • 會議交流 • 監督檢查 • 情況匯報
 股東／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報股東 • 信息披露 • 投資者關係 • 公司治理 • 風險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信息披露 • 投資關係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守承諾 • 高質量產品 • 優質售前、售後服務 • 研發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同簽訂 • 經營往來 • 日常溝通 • 客戶滿意度調查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及福利保障 • 完善的培訓體系 • 公平的晉升和發展機會 • 良好的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績效管理 • 員工培訓 • 員工活動及員工關懷 • 關愛員工健康
 供應商／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守承諾 • 公平、公開、公正採購 • 共贏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招投標 • 信守合同 • 日常溝通 • 交流互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5 ESG 關鍵議題識別

對於 ESG 議題的識別、評估和優次排序有助於我們了解可持續發展，從而進一步提高公司 ESG 實踐效率。報告期內，我們對於 ESG 議題進行了重要性評估，具體評估過程如下：

- **第1步－識別：**根據香港聯交所《新上市人申請指南－4.3 企業管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上市規則》附錄 C2 所載《ESG 報告指引》，同時考慮我們的自身情況及我們業務所在的行業的發展趨勢，我們已識別並列出與我們密切相關的 ESG 議題。
- **第2步－評估：**我們已委聘外部 ESG 專家進行同業基準比較，並提供專業建議及指引，協助我們評估所識別的各項 ESG 議題的重要性，隨後對其進行重要性排序。
- **第3步－確認：**ESG 工作小組對上述重要性排序的結果進行審查，並最終確定對我們可持續發展具有重大影響的 ESG 關鍵議題。

經上述步驟所識別得出的 ESG 關鍵議題如下：

- **環境責任：**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排放物管理、應對氣候變化；
- **社會責任：**產品安全與質量、供應鏈管理、勞工管理、職業健康與安全。

2. 創新驅動，品質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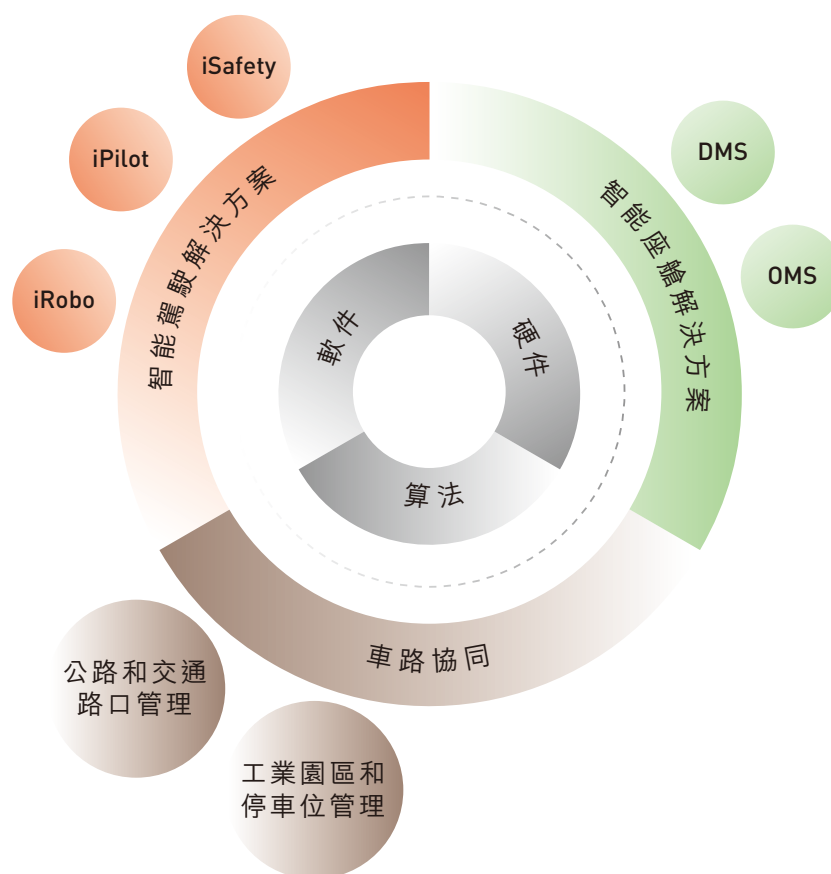
佑駕創新致力於深度挖掘創新潛能，不斷提高技術實力，同時堅決保護自身的創新成果。我們亦不斷完善質量管理體系，以卓越的產品和服務，全力守護客戶權益，賦能客戶行穩致遠。

2.1 專注創新研發

2.1.1 高質創新成果

佑駕創新是中國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為駕駛體驗的關鍵環節提供包括領航、泊車和艙內功能在內的解決方案。憑藉先進的研發和商業化能力，我們為智能汽車賦能，在推動汽車自動化的同時，提升安全與駕駛體驗。

我們的產品包括：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以及車路協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智能駕駛解決方案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車路協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提供L0級至L4級全棧自研智能駕駛量產解決方案，覆蓋高速／城市快速路、城區、泊車等應用場景，可根據整車智能化需求靈活開發，全方位賦能智能汽車，讓駕駛體驗更舒適、更安全。我們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主要包括iSafety和iPilot系列。2025年2月，首台採用iRobo解決方案的Robo-bus已在江蘇省蘇州市完成交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旨在提升駕駛員和乘客的車內體驗，以駕駛員監測系統(DMS)及乘客監測系統(OMS)等座艙監測系統為核心，滿足整車和一級供應商的不同需求。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已成功應用於多種車型，實現國產化量產，並憑藉與領先整車廠的合作打入國際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車路協同是實現整體汽車智能化的關鍵要素。隨著智能交通基礎設施和智慧城市的發展，除聚焦於單車智能外，我們亦通過提供與車路協同相關的解決方案拓寬應用場景和新市場。我們的解決方案通過車路協同的互聯互通和信息的交互，讓車輛獲得超視距感知，成為智能駕駛規模化應用的推動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累計為35家整車廠展開量產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憑藉在智能駕駛領域的優秀實踐，佑駕創新於報告期內獲得來自客戶、行業協會的多方認可：

評獎機構	獲評獎項	獎項圖片
深圳工業總會	2023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創新力榜單高成長創新榜入選企業	
雪球	2024年度潛力公司金榜	
蓋世汽車	2024中國汽車新供應鏈百強	
高工智能汽車	2024年度智能汽車產業鏈(智能駕倉類)硬科技·創新先鋒企業	
億歐汽車	2024中國AIEV產業座艙創新企業TOP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2 強化研發能力

技術創新是成功之本，佑駕創新以全棧自研能力，不斷夯實技術護城河。2024年，我們持續加大研發投入，精準把握市場趨勢和客戶需求，為研發創新明確方向。我們打造了一支富有創造力與專業素養的研發團隊，通過完善創新激勵與成果保護措施，致力於為智能駕駛車型創造更多可能性。為激勵員工及留任人才，我們不斷完善創新激勵機制，已制定並執行兩項股份獎勵計劃，充分激發員工的創新熱情與自主創新能力。截至報告期末，佑駕創新已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漢和南京設立五個研發中心，研發團隊共擁有376名成員，其中52.7%擁有學士學位，32.2%擁有碩士或以上學位。

為持續提升員工的專業素養與業務精進，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中心組織開展了豐富的能力培訓活動。例如針對最新行業規範，我們組織了新版《結構佈置核校規範》解讀活動，並剖析實際工程項目中的數據需求案例；針對前沿技術，我們通過理論講解、實際案例剖析以及模擬操作演練等方式，細緻講解帶裝飾罩熱仿真領域的核心技術與關鍵應用；針對实操應用，我們則開展了CAN HIL (Controller Area Network Hardware-in-the-Loop, CAN總線硬件在環測試) 台架使用線上培訓活動，藉助先進的線上虛擬演示平台，介紹其基本操作流程、關鍵技術要求，以及常見問題應對策略。



研發中心培訓現場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研發投入達人民幣156.1百萬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3 傳遞可持續理念

早在研發階段，佑駕創新即關注解決方案的潛在環境影響、企業社會責任和安全生產表現等。秉持作為高科技企業特有的社會責任，我們期望用人工智能解決方案促進客戶企業的自動化和智能化，解決其運營過程中的痛點難點，助力其降本增效、提升長遠價值。

秉持「安全為先」的理念，我們在推動汽車自動化的同時，提升安全與駕駛體驗，為智能汽車賦能。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一方面通過監測智能駕駛過程中駕駛員的行為及狀態進行及時干預保障駕駛安全，另一方面，通過提供具備交互智能的座艙功能，向消費者提供差異化的駕駛及乘車體驗。我們已成功幫助多家車企通過歐盟駕駛員疲勞和注意力警告系統(DDAW)法規認證，並幫助車型獲得歐洲新車安全評鑒協會(E-NCAP)五星認證。其中，作為汽車界最具權威的安全測試機構之一，E-NCAP設定了嚴格而全面的測試標準。報告期內，佑駕創新成功幫助上汽大通旗下車型同時通過歐盟高級駕駛員分心預警系統(ADDW)以及駕駛員疲勞和注意力警告系統(DDAW)認證。

2.2 保護知識產權

佑駕創新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和運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運營所在地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建立並持續完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通過規則制定、員工培訓、技術保障等手段，切實保護企業自身知識創新成果，防範經營過程中的知識產權風險。

我們採用具有戰略性且積極主動的方法來管理我們的知識性成果，一方面與主要僱員、供應商、外包合作夥伴及其他業務夥伴簽訂一系列保密不披露協議，另一方面，我們指定內部專職人員負責知識產權相關工作，包括監控企業自身知識產權的申請狀態，以及開展相關例行檢查、防止和識別任何第三方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情況等。此外，本集團僅委聘合同製造商從事與我們自主開發的知識產權互動最少的活動(例如組裝及包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進一步激發員工創新活力、促進知識產權成果的產出與轉化，我們特別制定了《專利獎勵管理辦法》，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知識產權的創造與申請。截至報告期末，佑駕創新共註冊23個商標，獲得204項專利、110個軟件程序的版權註冊證書，以及2項美術作品著作權。

2.3 堅守產品品質

佑駕創新始終將產品質量置於首要位置，致力於確保各類解決方案在道路上的安全性。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運營所在地法律法規及行業準則，已制定落實《內審管理程序》、《分層審核管理規定》等制度文件，並獲得一系列相關外部認證，包括ISO 9001、ISO 26262、ISO 21434、ASPICE二級、IATF 16949以及CMMI三級。



ISO 9001 認證證書



ISO 26262 認證證書



ISO 21434 認證證書



ASPICE 二級認證證書



IATF 16949 認證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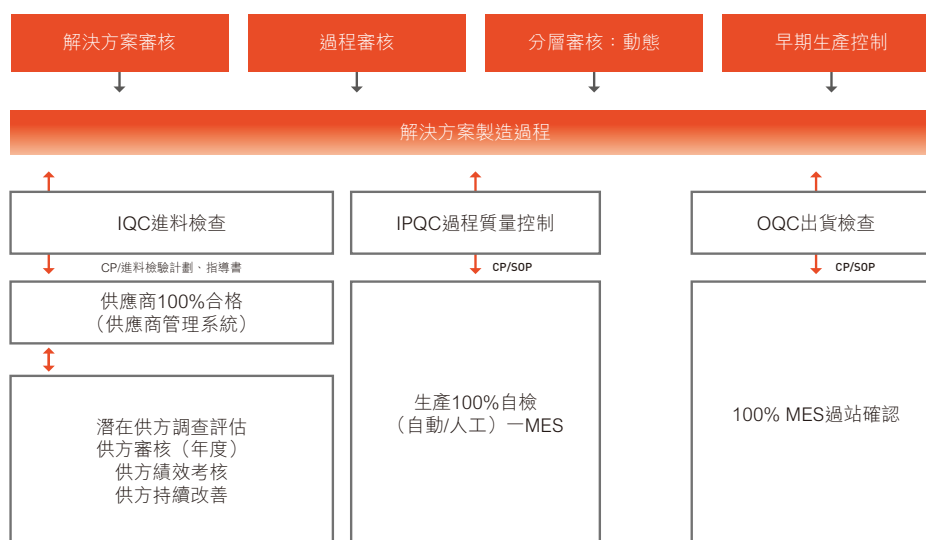


CMMI 三級認證證書

佑駕創新質量相關外部認證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流程，涵蓋 IQC 進料檢查、IPQC 過程質量控制及 OQC 出貨檢查等多個環節。在生產過程中，我們通過解決方案審核、工藝審核、分層審核等方式，持續確保我們的解決方案在生產時與設計方案的一致性、規範性和標準化。整個生產過程均得到自動化信息追溯系統的覆蓋，而這幫助我們實現對於原材料信息、生產流程、測試參數結果，以及產品交付的跟蹤記錄。我們相信，憑藉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我們能夠生產出高質量的解決方案，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和客戶需求。



佑駕創新質量控制流程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一隻由26名僱員組成的質量控制團隊，其負責我們生產流程的全面質量管理，助力我們提供符合業界標準及客戶期望的產品與服務。我們還聘請外部專業機構進行質量檢測，以進一步確保我們的質量標準。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未發生任何因質量與安全問題而召回產品的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4 共擔價值鏈責任

2.4.1 供應商管理

佑駕創新已制定並不斷完善供應鏈管理相關制度文件，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因素融入供應鏈管理全流程。通過《供應商管理程序》等內部政策，我們明確了包括審核、准入、評估、淘汰、處罰等環節在內的供應商管理步驟與職責歸屬，不斷提升公司內部相關工作效率，同時全力保障供應鏈條的穩定通暢及風險可控。報告期內，我們更對《供應商管理程序》進行了迭代優化，進一步明確、細化潛在供應商的審核流程及標準。

在供應商審核及准入階段，我們主要通過《供應商導入審核評價表》，對潛在合作夥伴開展風險監控與評估。我們明確要求前裝物料供應商具備ISO 9001、IATF 16949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僅有通過上述審核評價及資質評估者，方可被納入公司《合格供應商名錄》中。對於已符合要求並入庫的供應商，我們對於供應商實施分級分類管理制度，並定期進行業績評價及審核。若出現供貨質量問題，我們要求相關供應商及時整改，並提供必要的指導和支持。關於持續不滿足要求或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我們則採取淘汰、更換、處罰等措施。

佑駕創新供應商全生命周期管理

供應商准入管理	<p>資質審核：對供應商進行考察，確保其滿足佑駕創新對於供應商資質的基本要求</p> <p>合格錄入：供應商簽署《合作協議》、《供應商品質合約》、《物料PCN協議》、《保密協議》及《廉潔協議》，並提交《供應商准入申請表》獲批後，方可被正式納入《合格供應商名錄》</p>
合格供應商日常管理	<p>評估審核：每季度針對所有合格供應商進行評估，維度包括：質量和服務、履約情況、價格、響應</p> <p>能力提升：對於評估等級未達標的供應商，為其制定供應商能力提升計劃</p> <p>友好交流：定期與供應商進行開放、友好、互助的業務交流活動</p>
供應商退出管理	<p>供應商清退：對於成績不滿足要求或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採取淘汰、更換、處罰等措施</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4.2 可持續供應鏈

在供應商審核及准入階段，我們即於《供應商導入審核評價表》中納入多項可持續發展相關指標，例如其是否訂立環保管控程序、是否使用綠色電力、是否開展物料碳核算等。對於前裝物料供應商，我們要求其必須取得ISO 14001認證，而在選擇後裝物料供應商時，我們亦優先與取得環保相關認證的供應商開展合作。

為打造更可持續且更具韌性的供應鏈，佑駕創新科技正積極推行本地化採購策略，以期降低物流運輸路程及其所致的溫室氣體排放。截至報告期末，在我們的117家供應商中，約有82%位於珠三角地區，而非珠三角地區供應商中，亦有約50%於珠三角地區設立有倉儲設施。供應商按地區分佈的具體情況如下。

供應鏈管理指標	供應商數目 (家)	佔總數量比例 (%)
中國大陸—廣東省	86	73.50
中國大陸—其他地區	20	17.09
香港、澳門及台灣	11	9.40
總計	117	100.00

此外，佑駕創新始終與供應商保持緊密的溝通與協作，我們抱持開放、合作、共贏的態度，積極開展信息交流與技術分享，旨在與合作夥伴共迎市場挑戰、共同成長進步。報告期內，我們與核心供應商共同研發的產品包括主控芯片、攝像頭模組、五金殼體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打造卓越服務

2.5.1 售後服務

我們致力於保障客戶權益，並持續優化客戶服務體驗，已制定並落實《顧客抱怨管理程序》等相關制度文件，規範客戶投訴處理流程，確保相關部門能夠及時響應跟進，並快速、高效地予以回復。在接收到客戶投訴信息的24小時內，我們會迅速展開問題分析和初步反饋，並基於8D¹流程剖析問題根源。在收到失效件的5個工作日內，我們將完成8D報告並第一時間反饋給客戶。報告期內，對於所接獲的23項客戶投訴，我們已完成100%回復處理。

除積極分析客戶投訴原因，我們亦主動了解客戶各類需求並提升客戶滿意度，以不斷提升公司服務及產品質量。我們定期就技術、質量、服務、交付等方面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並通過多樣的拜訪、溝通渠道，強化對於客戶期望與偏好的理解，與客戶保持緊密連接。我們的2024年度客戶滿意度得分為95.1分，較2023年實現明顯提升。

2.5.2 數據安全及隱私

我們堅決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以保障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為底線，持續加強數據安全管理與隱私保護建設，並已取得TISAX及ISO 21434認證。



TISAX 認證證書



ISO 21434 認證證書

¹ 8D (8 Disciplines) 問題解決流程又稱團隊導向問題解決方法，是一種解決問題的系統化、團隊導向的專業技術手段，廣泛應用於客戶服務等領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制定了《數據安全管理制度》、《數據分類分級管理制度》、《數據備份與恢復管理制度》及《信息資產安全管理制度》，實施安全的數據備份系統及恢復演練，從而降低非授權獲取、資料外洩風險。為了強化信息系統安全，我們編製了《信息系統安全操作規定》，規範操作系統和數據庫管理系統的安全配置和日常操作管理。針對個人隱私保護，我們則制定了《信息安全網絡安全隱私保護管理手冊》、《個人信息保護管理制度》，以規範個人資料獲取行為。報告期內，我們未發生信息安全及洩露事件，未因信息安全漏洞或其他信息安全事件受到任何處罰。

為有效應對網絡安全威脅，我們制定了《信息安全事件管理制度》、《網絡及數據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及時應對系統漏洞、網絡攻擊等安全事件。2024年5月，我們組織開展了災備系統應急演練，模擬服務器遭遇故障時還原災備數據的應急處理流程，發現並改善了部分信息安全薄弱環節，提升了公司的信息安全應對和處置能力。

我們亦定期開展信息安全規範培訓活動，以持續深化員工的信息安全意識。2024年4月，我們採用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形式，面向264名員工開展了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培訓，主題涉及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及方針、信息安全威脅防范、個人隱私保護舉措等，進一步提高了員工信息安全防範技能及知識儲備。



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培訓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以人為本，共同成長

佑駕創新全力保障員工的各項合法權益，致力於提供平等多元、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不僅重視人才培育與長期職業發展、提供多元培訓機會及清晰晉升路徑，更通過節日活動、員工滿意度調查等方式，持續提升員工職場感受，助其更為舒適、安心地開展工作。

3.1 員工權益

佑駕創新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已建立並持續完善自身勞動管理制度，全力打造多元、平等、包容的職場氛圍。

3.1.1 合規僱傭

為規範招聘相關流程，我們已制定並執行《招聘管理辦法》等內部政策文件，始終遵循公平公正、合法合規的原則。我們通過校園雙選會、線上宣講等形式與高校學生溝通交流，積極開展應屆生招募工作，同時，我們積極與國家級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建立合作，主動挖掘高層次創新人才。我們亦鼓勵現有員工發掘、推薦與公司需求相匹配的優秀人才，並根據《「伯樂獎」招聘內推獎勵管理辦法》，在內推成功時，為推薦人提供現金獎勵。



佑駕創新參與第二十八屆全國高校畢業生秋季就業雙選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員工入職時，我們嚴格審核其個人身份證明文件，以避免發生誤招童工的情況。若有發生相關事件，我們將立即與當事人解除勞動合同，並將其交予法定監護人。我們亦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一旦發現強制勞動現象，我們也將嚴格依法依規處理。報告期內，我們未發生任何涉及童工、強制勞工的違法違規事件。

3.1.2 多元平等

佑駕創新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多元及包容的工作環境，努力打造一支由不同背景、不同性格的員工組成的團隊，不因員工的種族、血統、膚色、宗教、性別、懷孕或殘疾狀況而區別對待。

我們亦始終支持女性員工的職業發展，並通過透明公正的招聘、晉升和績效評估流程，確保女性和男性員工在職場上享有同等的發展和晉升機會。在性別多元化方面，劉怡然女士及楊一泓女士已憑藉各自豐富專業經驗，分別為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做出諸多貢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員工582人，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地區、職級劃分的情況如下：

僱員指標(人)		僱員數量 (人)	僱員佔比 (%)	僱員流失率 (%)
總計		582	/	17.09
按性別劃分	男性	424	72.85	17.99
	女性	158	27.15	14.59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582	100%	17.09
	兼職	0	0%	/
按年齡組別劃分	35歲以下	402	69.07	18.62
	35-50歲之間	168	28.87	13.85
	51歲數以上	12	2.06	7.69
按地區劃分	廣東省	376	64.60	19.31
	其他地區	206	35.40	1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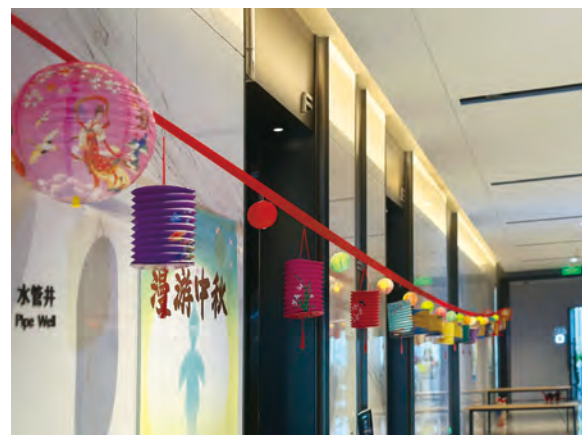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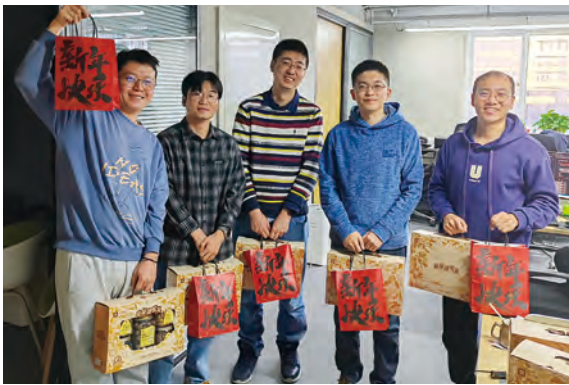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薪酬福利

佑駕創新為員工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體系，以及豐富多樣的福利項目，期望建立更為和諧、溫馨、快樂的企業氛圍。為更具體地了解員工需求和期望，我們定期開展員工滿意度調查，維度覆蓋薪酬福利、工作環境、培訓體系、企業文化等多個方面，由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反饋、開展分析，並制定具有實際意義的優化方案。

3.2.1 薪酬激勵

我們已構建完善且具有競爭力的薪資薪酬結構，包括固定薪酬，以及績效獎金、年終獎金等變動薪酬。我們亦為員工提供豐富多樣的福利補助，包括五險一金、國定節假日等法定福利，以及定期體檢、補充商業保險、節日禮品、免費食宿等企業補充福利。同時，我們特別設立了《「毛竹獎」及時激勵管理辦法》，旨在表彰並激勵作表現優秀，或短期內做出突出貢獻的員工。



部分節日禮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2 福利關懷

為鼓勵員工追求工作生活平衡、持續提升員工的歸屬感與幸福感，報告期內，佑駕創新策劃並組織了豐富多樣的節日活動，涉及節日包括：春節、三八婦女節、端午節、1024程序員節、中秋節等。



三八婦女節DIY
手工花活動



端午節團
扇繪製活動



1024程序員節「黑神話：
悟空」主題活動

我們亦持續關注員工身體健康，鼓勵員工以運動鍛煉體魄。我們的「2024體育季」從2024年3月延續至11月，項目覆蓋足球、籃球、羽毛球等五大項目，全年比賽日累計達到20天，共吸引158人次參與。此外，報告期內，我們的員工新增成立了乒乓球、跑步社團，在日常體育活動中，強化彼此溝通交流。



佑駕創新2024年度夏季、秋季運動會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人才培養

佑駕創新致力於幫助每位員工實現個人和職業雙重成長，實現自我提升並發揮最大價值。我們已制定並落實《人員培訓管理程序》等內部制度文件，圍繞員工實際需求，提供多元豐富的內外部培訓機會，在努力打造企業學習氛圍的同時，為員工提供更為廣闊的職業技能提升路徑。

為保障培訓工作的有序開展，人力資源部於每年年末制定集團下一年度整體培訓計劃。其餘部門則在確定各自員工進修需求後，自行制定詳細培訓計劃，並由人力資源部定期追蹤計劃落實情況。人力資源部亦負責公司培訓體系的整體優化工作，定期向參訓員工發放調查問卷，從課程質量、內容合理性等多個維度收集意見、開展評估，繼而制定後續改善計劃。

我們向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培訓機會，包括但不限於行業標準培訓、資質證書培訓、外部工具培訓等。報告期內，我們組織開展的專題培訓包括：ASPICE (Automotive Software Process Improvement and Capability Determination, 汽車軟件過程改進和能力確定) 培訓、APQP&CP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 & Control Plan, 高級產品質量策劃與控制計劃) 培訓、PSB/PSCR (Product Safety Representative/Product Safety & Conformity Representative, 產品安全代表/產品安全與合規代表) 培訓等，其中，ASPICE 培訓更覆蓋全體員工。



員工培訓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本集團已建立內部講師培訓機制，持續挖掘內部師資力量，以更好地傳遞企業內部知識積累，並使得培訓課程更為貼近業務實際情況。報告期內，我們更舉辦了優秀講師評選活動，表彰選出3位優秀講師，鼓勵全體員工彼此交流經驗、相互傳授技能。



年度優秀講師獎頒獎現場

佑駕創新當前正處於發展階段，員工培訓數據統計系統尚存在不足之處，數據僅覆蓋報告期內部分時間段，難以反應員工培訓相關實際情況。隨著公司業務發展逐步成熟，我們計劃不斷優化統計流程與工具，進一步強化相關信息的匯總與披露。

員工晉升方面，我們亦已建設完善的職級體系與規範的升職路徑。通過訂立並落實《公司職位職級管理制度》等制度，本集團為員工創造充分的發展空間與成長機會。在上級職位空缺且員工個人能力達標時，我們將給予其升職機會。我們也向員工提供內部調崗的可能，幫助員工充分了解不同崗位的職責要求，並探索自身的橫向發展潛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職業健康

佑駕創新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已訂立並執行《安全生產規章制度》、《生產車間管理制度》、《環境職安管理監視和測量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安全生產與健康防護相關規章制度，且取得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佑駕創新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

我們已成立由總經理領導的安全管理組織機構，釐清各層級的安全責任，以確保各項安全制度大的落實與執行。此外，為高效應對安全突發事件，我們已成立應急工作小組，並定期開展安全相關應急演練及培訓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持續提升員工安全意識，2024年5月及11月，我們於生產基地組織開展了2場安全相關培訓活動。培訓內容涵蓋安全生產三原則、車間基本安全知識、防火安全要求等多個方面，並採取了集中授課與現場實踐相結合的方式，由當地消防單位現場演示指導滅火器使用方法，同時組織開展火情逃生演練。培訓結束後，我們亦通過考試、實操評估等方式對其效果進行評估，旨在保障及不斷強化培訓質量。此外，我們還將安全生產考核貫穿全年，通過定期考核與不定期抽查相結合的形式，強化各部門安全生產責任意識，並針對薄弱環節制定整改舉措，持續提高本公司的安全生產管理水平。



消防演戲現場



安全生產集中授課

除不斷強化對於生產基地的安全管理外，我們亦格外重視對於自動駕駛測試人員的安全保障，始終致力於降低測試人員所需面對的安全風險。為此，我們訂立並實施「測試人員內部駕駛證制度」，每位測試人員均需具備熟練駕駛技術，並充分掌握駕駛安全相關知識，僅在通過內部駕駛證考核後，方可操作測試車輛。同時，我們定期針對測試人員開展安全培訓，不斷強化其安全意識，避免出現懈怠放鬆心理。為監督測試人員合規操作，我們已於所有測試車輛上統一安裝汽車行駛記錄儀，可遠程監控測試過程中的車輛狀態與數據，從而最大程度地降低安全隱患。

過去三年內，本集團未曾發生因工亡故事件，報告期內亦未發生工傷損工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社區投資

佑駕創新當前處於發展階段，正集中精力與資源於主業，以確保業務增長、核心競爭力提升。隨著公司業務愈發成熟，未來，我們計劃於社會投資領域投入更多精力與資源，為社會創造更大價值，同時強化相關信息披露。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佑駕創新科技始終視綠色可持續發展為己任，持續強化能源、水資源與排放物管理，致力於降低公司運營活動對於環境所造成的影響。同時，在全球氣候變化加劇大背景下，我們持續推動對於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識別，積極採取措施予以應對。我們亦意識到全球氣候變化所可能帶來的各項機遇，並不斷實踐和探索可持續發展路徑，以期實現業務長期增長，同時保持市場競爭優勢。

4.1 堅持綠色運營

我們已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且該管理體系的有效指引及工作流程均已詳盡記載於《EHS(安全、環保、健康)管理制度》、《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手冊》等內部政策文件中。我們的員工嚴格執行並落實相關制度，藉此提高能源、資源使用效率，並確保廢水、廢棄物等的100%合規排放。



佑駕創新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1 能源管理

佑駕創新科技在運營過程中所使用的主要能源為外購電力，另有部分測試車輛涉及對於汽油、柴油的使用。我們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並已在《員工手冊》中明確節約用電相關要求。在不影響業務增長的前提下，我們將持續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預計到2033年，本集團能源消耗密度將較2023年基準降低5%。

同時，我們積極推動綠色電力的購買與使用，以不斷優化自身能源結構。報告期內，公司生產工廠所使用的電力中，綠色電力佔比高達75%。我們亦已訂立明確量化目標，計劃到2025年，通過購買綠證、加裝光伏組件等方式，確保生產工廠使用100%綠色電力，以實際行動助力中國實現碳達峰、碳中和。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所取得的綠色電力證書交易憑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同等條件下，我們優先採購節能效果明顯、能耗相對較低的設備產品，並在對於員工的培訓中包含節能環保相關內容。例如，我們要求員工在離開辦公室前關閉照明燈具，並將空調系統溫度保持於合理範圍內。我們亦定期向員工發出相關電子提醒，以持續增強其節能降耗意識、營造良好的綠色企業氛圍。

報告期內，我們的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如下：

	單位	2024年
汽油 ¹	兆瓦時	250.01
柴油 ¹	兆瓦時	201.62
直接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451.63
外購電力	兆瓦時	2,454.62
其中：綠色電力	兆瓦時	661.31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2,454.62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2,906.25
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百萬人民幣營收	4.44

¹ 汽油、柴油使用所導致的能源消耗量基於《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所載低位發熱量換算為兆瓦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2 資源管理

本集團一貫重視對於水資源的管理與應用，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並已訂立明確的節水目標，計劃到2033年，將取水密度較2023年基準降低2%。為達致此目標，我們正積極探索各類節水舉措，例如在產品生產過程中的清洗環節，我們選用擁有內部循環結構的水基清洗機，通過過濾裝置對於污染物進行剝離，以實現對於清洗液和水的循環使用、有效提高對於水資源的使用效率。

同時，我們每月進行用水量分析，一旦發現相關異常情況，將立即開展排查工作，及時杜絕跑冒滴漏現象。我們亦將節水意識宣傳視作節水工作的重要一環，在《員工手冊》中明確節約用水相關要求，並在廠區、宿舍等處張貼相關標語及海報，旨在向員工強調節水重要性，構築企業整體節水文化。我們所用的所有水資源均來自市政供水。報告期內，我們未在求取水源方面遇到困難，具體耗水量、密度如下：

	單位	2024年
耗水量 ¹	立方米	817.30
耗水密度	立方米／百萬人民幣營收	1.25

¹ 我們的若干辦公室並非單獨支付水費，相關開支通常記入向物業支付的管理費。因此「耗水量」指標的部分數字為估值。

我們亦重視對於原材料、包裝等物料的高效使用，在生產環節嚴格把控原材料用量，力求物盡其用，對於包裝材料，則秉持簡約實用原則，盡可能避免過度包裝、大包裝等浪費現象的發生。報告期內，我們使用的包裝材料重量及強度如下：

	單位	2024年
包裝用量	噸	63.00
包裝用量強度	噸／百萬人民幣營收	0.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3 排放物管理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的排放物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及一般固體廢棄物，並不涉及工業廢水、危險廢棄物或廢氣的生產及排放。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且已訂立並落實嚴格的相關內部管理流程，如《環境安全監測與測量程序》等。

對於生活污水，我們通過市政管道對其進行排放，由市政污水廠進行合規處置。對於一般固體廢棄物，我們則交由有資質第三方進行統一收集。我們鼓勵員工盡可能於線上開展辦公及會議活動，以數字化方式經營大部分業務，並利用雲端服務減少對於紙張等辦公用品的消耗，將「效率為本」融入企業文化的同時，以實際行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

報告期內，我們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如下：

	單位	2024年
無害廢棄物總量 ¹	噸	2.28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百萬人民幣營收	0.0035

¹ 我們的辦公垃圾均交由物業管理公司統一處理，無實質影響，故此處數據僅針對生產基地。我們生產活動所導致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擦網紙、接料帶、無塵布、包裝袋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2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已成為當前世界範圍內最受關注的議題之一。作為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的企業，佑駕創新始終對此予以關注。在積極識別氣候相關風險、提升公司氣候韌性的同時，我們亦致力於把握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各類機遇，並為減緩全球氣候變化進程貢獻佑駕力量。

我們已訂立《ESG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文件，由董事會負責包括氣候變化在內的ESG相關工作，包括制定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審閱及批准相關重大事項等。同時，戰略委員會及ESG工作小組負責協助董事會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研究、分析和評估相關事宜，以及制定具體工作計劃等。

基於公司業務情況、所處行業特性，同時綜合政策環境、氣候背景等各類外部因素，我們識別到的氣候相關風險、機遇，以及相關應對舉措如下表所示：

風險／機遇類型	風險／機遇描述	佑駕創新應對舉措
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氣候變化加劇使暴雨、颱風等極端天氣事件更為頻繁，我們的固定資產（如：工廠、生產設備等）更有可能面對洪澇、淹水等急性風險，威脅員工安全，並影響公司正常運營活動，造成財產損失。 氣候變化可能長期影響公司運營所在地的氣候情況，更為頻繁、嚴重的極端高溫，可能催生波動更大的製冷需求及能源使用，致使公司運營成本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密切關注氣象預報，及時了解極端天氣事件發展，並向員工發送信息，提示其注意人身安全；公司已訂立針對暴雨、颱風等極端天氣事件的應急預案，並在開展工廠選址工作時，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考量。 視實際情況對於工廠場地及生產設備開展熱適應性改造，同時優化空調系統等溫度調節設備的能源使用效率，降低同等條件下的製冷能耗及成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機遇 類型	風險／機遇描述	佑駕創新應對舉措
轉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市場和政策變化，可能導致公司供應商面對資源使用及碳排放方面更為嚴格的監管要求，促使供應商生產成本上升、公司運營成本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佑駕創新科技始終注重供應鏈ESG風險把控，並積極推動綠電等清潔技術／能源在供應鏈上游中的應用，不斷強化對於環保低碳物料的獲取能力。
產品及市場 機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隨著社會各界對於氣候變化議題的關注程度走高，客戶對於碳足跡較低產品的需求有望進一步擴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已在生產環節大量使用綠色電力，且計劃進一步擴大綠色電力在公司能源結構中的佔比，該等舉措將有助於持續降低產品碳足跡、提高市場競爭力，繼而助力公司提升營業收入。
能源來源機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隨著中國「碳达峰·碳中和」目標的確立，可再生能源正不斷普及，且成本持續降低；若公司持續擴大可再生能源在其能源結構中的佔比，可能會在未來降低與能源使用有關的運營成本，並減少與氣候變化、環保有關的合規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積極推動綠色電力的購買與使用，並計劃到2025年，通過購買綠證、加裝光伏組件等方式，確保生產工廠使用100%綠色電力，進一步減少運營活動所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對於溫室氣體排放數據的統計及核算工作，並將其擴展至範圍3維度，涵蓋部分員工差旅(交通)、員工通勤，以及汽油、柴油、外購電力產生的上游溫室氣體排放(不包括在範圍1和範圍2中)。未來，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的統計及測量範圍，以便更好地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的控制及相關信息披露。

報告期內，佑駕創新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和強度如下：

	單位	2024年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3.81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	962.2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1,076.10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範圍1+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人民幣營收	1.64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41.03

¹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來自汽油和柴油的使用，二氧化碳排放因子主要參考《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

²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來自使用外購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主要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數的公告》。

³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涵蓋部分員工差旅(交通)、員工通勤，以及汽油、柴油、外購電力產生的上游溫室氣體排放(不包括在範圍1和範圍2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索引表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 應對氣候變化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3 排放物管理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3 排放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1 堅持綠色運營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1 能源管理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2 資源管理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1 能源管理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2 資源管理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4.1.2 資源管理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 低碳運營，綠色發展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2 應對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2 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 以人為本，共同成長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1.2 多元平等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1.2 多元平等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4 職業健康
B2.1	過去三年(包括彙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3.4 職業健康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4 職業健康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4 職業健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3.3 人才培養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3.3 人才培養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3 人才培養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3.1.1 合規僱傭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1.1 合規僱傭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1.1 合規僱傭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2.4.2 可持續供應鏈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4.2 可持續供應鏈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4 共擔價值鏈責任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4.2 可持續供應鏈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4.2 可持續供應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3 堅守產品品質 2.5 打造卓越服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3 堅守產品品質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5.1 售後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2 保護知識產權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3 堅守產品品質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2 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2 嚴守商業道德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1.2 嚴守商業道德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2 嚴守商業道德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1.2 嚴守商業道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章節名稱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3.5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3.5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3.5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13至20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虧損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涉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信用風險」、附註4(a)「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及附註21「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p> <p>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89.8百萬元，就其作出預期信用虧損撥備人民幣33.0百萬元。</p> <p>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p> <p>對於有客觀減值證據及顯著不同信用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則根據合約現金流量與預期可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並考慮當前及未來經濟狀況，作出個別撥備。</p>	<p>我們在信用模型專家的協助下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執行了如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已了解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包括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及管理層偏向影響的敏感性； • 就管理層使用的方法及重要假設而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們評估管理層採用的預期信用虧損撥備方法是否適當； (2) 我們評估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是否合理； (3) 我們評估管理層的判斷，即貿易應收款項具有明顯不同的信用風險特徵；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並無客觀減值證據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分組，以計量預期信用虧損，而管理層對預期信用虧損的估計已計及若干資料，包括信用狀況及交易對方的付款狀況。預期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宏觀經濟環境的現況及前瞻性資料。管理層認為國內生產總值、消費者價格指數及生產者價格指數為最相關因素。</p> <p>評估預期信用虧損所涉及的重要假設具有相對較高程度的不確定性及主觀性，從而導致核數師的高度判斷及審計工作。</p>	<p>(4) 對於有客觀減值證據及顯著不同信用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我們透過查核支持證據，包括該等客戶的信用記錄、公開資料、業務表現及財務能力，評估其是否可收回；及</p> <p>(5) 對於並無客觀減值證據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比照公開資料或類似行業公司的市場數據及其他支持證據，評估交易對手方的信用狀況及付款狀況，並參考我們對貴集團業務、行業及外部宏觀經濟數據的理解，評估前瞻性因素。</p> <p>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時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均有證據支持。</p>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年報」)除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信息、財務摘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董事會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主席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部分，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管治層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朝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8日

合併綜合虧損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收入	5	654,481	476,206
銷售成本	6	(549,705)	(408,184)
毛利		104,776	68,022
銷售開支	6	(71,096)	(72,7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106,887)	(74,294)
研發開支	6	(156,107)	(149,82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1	(22,648)	(6,116)
其他收入	8	25,736	27,922
其他收益淨額	9	3,726	1,338
經營虧損		(222,500)	(205,689)
財務收入	10	2,273	1,967
財務成本	10	(7,494)	(3,373)
財務成本淨額		(5,221)	(1,406)
所得稅前虧損		(227,721)	(207,095)
所得稅開支	12	(17)	(60)
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227,738)	(207,155)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6,487)	(197,238)
非控股權益		(11,251)	(9,917)
		(227,738)	(207,1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3	(0.61)	(0.59)

上述合併綜合虧損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3,883	35,697
使用權資產	16	61,101	32,535
無形資產	17	18,926	10,340
投資物業	18	4,529	4,7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10,754	12,358
		139,193	95,701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24,161	144,96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506,490	333,585
其他流動資產	22	79,756	66,87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29,105	36,46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800	210,597
受限制現金	25	4,842	1,6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793,943	197,934
		1,539,097	992,107
資產總值		1,678,290	1,087,80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399,190	360,000
儲備	27	1,359,274	780,675
累計虧損		(623,662)	(407,175)
		1,134,802	733,500
非控股權益		8,323	19,574
權益總額		1,143,125	753,074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5,558	19,095
遞延收入	31	7,701	12,885
借款	30	32,100	18,800
		45,359	50,7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3	226,341	130,098
合同負債	5	7,724	5,405
借款	30	159,408	77,860
租賃負債	16	15,479	15,1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	80,854	55,395
		489,806	283,954
負債總額		535,165	334,734
權益與負債總額		1,678,290	1,087,808

上述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118至206頁的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劉國清
董事

楊廣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實收資本	股本	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360,000	780,675	(407,175)	733,500	19,574	753,074
年內虧損	-	-	-	(216,487)	(216,487)	(11,251)	(227,738)
綜合虧損總額	-	-	-	(216,487)	(216,487)	(11,251)	(227,738)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	39,190	549,888	-	589,078	-	589,078
股份支付費用	28	-	28,711	-	28,711	-	28,711
於2024年12月31日	-	399,190	1,359,274	(623,662)	1,134,802	8,323	1,143,125
於2023年1月1日	36,139	-	1,105,785	(612,342)	529,582	14,491	544,073
年內虧損	-	-	-	(197,238)	(197,238)	(9,917)	(207,155)
綜合虧損總額	-	-	-	(197,238)	(197,238)	(9,917)	(207,155)
改制為股份公司	(36,139)	36,139	(402,405)	402,405	-	-	-
本公司擁有人出資	-	2,519	341,236	-	343,755	-	343,75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35,000	-	35,000	15,000	50,000
股份支付費用	28	-	22,401	-	22,401	-	22,401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	321,342	(321,342)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360,000	780,675	(407,175)	733,500	19,574	753,074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5(a)	(218,021)	[278,245]
已收利息		2,273	1,967
已付所得稅		(17)	[6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5,765)	[276,33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97)	[24,540]
購買土地使用權		(42,605)	-
購買無形資產		(6,918)	[2,6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33	1,06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c)	1,851,009	1,489,97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3(c)	(1,637,600)	[1,652,2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2,822	[188,35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取普通股股東的股本		-	348,480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H股所得款項		616,729	-
非控股權益出資所得款項		-	50,00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53,975	104,760
償還銀行借款		(159,127)	[63,660]
已付借款利息		(6,170)	[2,139]
與股權融資有關的交易成本付款		-	[4,725]
上市開支付款		(20,273)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		(16,429)	[13,84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68,705	418,8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95,762	[45,8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934	243,785
外匯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47	[2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793,943	197,934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佑駕創新科技」或「本公司」)於2014年12月10日在深圳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濱河大道9285號25樓。

經2023年4月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23年6月7日將其註冊名稱由「深圳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智能駕駛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於2024年12月27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更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IFRS IC)頒佈的適用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以及詮釋編製。財務報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第622章)的披露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更(續)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適用於本報告期。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亦毋須追溯調整。

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上述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b) 未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若干已頒佈且於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內並非強制執行的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更(續)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續)

(b) 未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在生效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計劃於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年度改進生效時採用：

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修訂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共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初步認為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其生效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主要由財務部門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控制。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提供全面風險管理的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的政策，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過剩流動資金的投資。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美元及人民幣/港元匯率變動的風險。於2024年12月31日，倘美元或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由於換算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產生匯兌虧損/收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053,000元及增加/減少人民幣59,139,000元(2023年12月31日：增加/減少人民幣513,000元及增加/減少人民幣零元)。

(ii) 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借款利率及還款條款於附註30披露。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同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倘本集團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則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37,000元及人民幣168,000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價格風險，有關金融資產包括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投資。本集團並無面臨商品價格風險。詳情見附註3.3。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長期應收款項及非流動租賃按金。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指本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主要存放於中國內地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該等機構均為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用記錄的交易對手方作出信用條款，且管理層會持續對交易對手方進行信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以計量預期信用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其後收回時計入同一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風險管理(續)

就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租賃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受預期信用虧損模式約束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四類：(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iii) 其他應收款項；(iv) 長期應收款項；及(v) 非流動租賃按金。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內地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該等工具因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方有雄厚實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責任，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而已識別信用虧損並不重大。

(ii)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

對於有客觀減值證據及顯著不同信用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則根據合約現金流量與預期可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並考慮當前及未來經濟狀況，作出個別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 (iii)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並無客觀減值證據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分組，以計量預期信用虧損，而管理層對預期信用虧損的估計已計及若干資料，包括信用狀況及交易對方的付款狀況。預期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宏觀經濟環境的現況及前瞻性資料。管理層認為國內生產總值、消費者價格指數及生產者價格指數為最相關因素。

如附註21所述，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自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及服務收取的應收款項。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一年內。

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包括：

- 第1類：信用風險較低且無違約記錄的上市公司客戶。
- 第2類：有客觀減值憑證且信用風險特徵顯著不同的客戶。
- 第3類：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歸類的非上市公司客戶。

對於不同類型的客戶，本集團分別計算預期信用虧損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第1類—個別基準	155,594	2.59%	(4,028)
第2類—個別基準	18,848	100.00%	(18,848)
第3類—共用基準	315,337	3.20%	(10,094)
	489,779	6.73%	(32,970)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第1類—個別基準	146,036	1.77%	(2,588)
第2類—個別基準	5,823	100.00%	(5,823)
第3類—共用基準	157,185	3.50%	(5,494)
	309,044	4.50%	(13,90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 (ii)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應收票據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與為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而持有的應收票據有關。對於應收票據，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預期信用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作出虧損撥備。

- (i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用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而預期信用虧損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計量。倘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則該金融資產轉入「第二階段」，但尚未被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虧損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倘任何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則轉入「第三階段」，並將預期信用虧損作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會考慮初始確認資產時的違約的可能性以及信用風險是否持續顯著增加。為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截至報告日期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截至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特別是考慮以下指標：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於期內經歷顯著增加(或減少)以致在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之間進行轉移，以及隨後12個月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之間的「遞升」(或「遞減」)；

年內已終止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及已撤銷資產相關撥備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按以下準則考量交易對手方：

「第一階段」— 違約風險較低且有能力滿足合同現金流量的交易對手方；

「第二階段」— 還款已逾期但可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交易對手方；

「第三階段」— 還款已逾期且收回款項的合理預期較低的交易對手方。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10.48%	9.21%
賬面總值		
— 其他應收款項	6,756	7,815
虧損撥備	(708)	(720)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員工預支款及其他。本集團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均按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視乎附註22所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均分類為第一階段，其預期信用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其他應收款項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撇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其他非流動資產包括非流動租賃按金長期應收款項，即在三年期內收取的銷售所得款項。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方法(即在初始確認時及整個存續期間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83.83%	100.00%
賬面總值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83	3,420
虧損撥備	(5,770)	(3,4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金融資產減值概要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虧損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其後收回時計入同一項目。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貿易 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其他 應收款項	其他 非流動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3,905)	(720)	(3,420)	(18,04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 虧損撥備增加	(20,293)	(5)	(2,350)	(22,648)
撇銷	1,228	17	-	1,245
於2024年12月31日	(32,970)	(708)	(5,770)	(39,448)
於2023年1月1日	(9,890)	(307)	(1,732)	(11,929)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 虧損撥備增加	(4,015)	(413)	(1,688)	(6,116)
撇銷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3,905)	(720)	(3,420)	(18,0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鑒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金融負債到期

下表根據合同到期日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

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162,748	32,866	-	195,614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3)	226,341	-	-	226,3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增值 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及 質保撥備)(附註34)	42,043	-	-	42,043
租賃負債	16,111	5,510	131	21,752
	447,243	38,376	131	485,7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金融負債到期(續)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78,545	19,118	-	97,663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3)	130,098	-	-	130,0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增值 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及 質保撥備)(附註34)	16,565	-	-	16,565
租賃負債	16,485	14,831	4,915	36,231
	241,693	33,949	4,915	280,557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覆核資本結構監控資本。作為該覆核的一部分，本公司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金額、向權益持有人退還資金、發行新股或購回本公司股份。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因此，資本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且資本管理計量並非現時用於本集團內部管理報告程序的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2 資本管理(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535,165	334,734
資產總值	1,678,290	1,087,808
資產負債比率	31.89%	30.77%

3.3 公允價值估計**(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說明釐定於資產負債表內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已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級別。

- 第一層：對於在市場上交易活躍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與股本證券)，其公允價值乃根據於報告期間末市場報價而計算。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即期市值報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層。
- 第二層：對於未有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而釐定，從而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少依賴針對實體的估計。倘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二層。
- 第三層：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層。未上市股本證券則屬此種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3)	-	-	29,105	29,10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4)	-	-	800	800
	-	-	29,905	29,905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3)	-	-	36,462	36,46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4)	-	-	210,597	210,597
	-	-	247,059	247,059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各報告期間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b)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過程及技術

用於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由於到期日短或需要支付利息，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增值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及質保撥備)、流動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若。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6,462
收購	71,146
出售	(78,503)
於2024年12月31日	29,105
於2023年1月1日	23,558
收購	108,438
出售	(95,534)
於2023年12月31日	36,4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10,597
收購	1,637,600
出售	(1,851,009)
公允價值收益(附註9)	3,612
於2024年12月31日	800
於2023年1月1日	44,581
收購	1,652,200
出售	(1,489,970)
公允價值收益(附註9)	3,786
於2023年12月31日	210,597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已於附註23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已於附註24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d)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持續的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描述	於2024年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的範圍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800	預期回報率	1.80%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應收票據	29,105	貼現率	0.76%–1.5%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描述	於2023年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的範圍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210,597	預期回報率	1%–2.8%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應收票據	36,462	貼現率	1.03%–1.7%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d)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間並無重大相互關係。

於2024年12月31日，倘預期回報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000元(2023年12月31日：增加／減少人民幣1,052,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倘貼現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43,000元(2023年12月31日：減少／增加人民幣178,000元)。

4. 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顯然，會計估計甚少與實際結果相符。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

本集團會對估計及判斷作出持續評估，而有關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就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且在當時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以下為極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根據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本集團行使判斷作出該等假設，並根據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行市況及各報告期間末的前瞻性估計選擇減值計算所用輸入數據。所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1的表格披露。

4. 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b)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使用判斷選擇各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各報告期間末存在的市場狀況的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化可能會對該等投資各自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釐定公允價值所用假設及估計的詳情於附註3.3披露。

(c) 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示。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產生的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後的金額。儘管本集團的管理層已對預計將產生的存貨撇減損失作出最佳估計並計提撇減撥備，撇減評估仍可能因市場情況的變化而出現重大變動。

(d)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出現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進行攤銷或折舊的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如有)按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準，兩者均涉及重大假設及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4年12月31日毋須作出減值撥備。

(e) 確認股份支付開支

如附註28所披露，本集團向本集團的僱員授出股份實質上被視作股份支付交易。該等交易導致確認股份支付開支。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最新交易價計算每股獎勵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對假設的重大估計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作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f)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諸多交易及事項的最終稅項確定存在不確定性。在確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若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確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估計於可預見未來很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可扣減虧損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管理層對存在稅項虧損的公司產生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及金額的判斷及估計。

(g) 保修索賠撥備估計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授予的產品保修的撥備根據銷量與有關維修的過往經驗確認。本集團通過將保修服務的預期單位成本乘以銷量，為售出的商品計提保修儲備，其中包括維修或更換保修項目的預計成本的最佳估計。影響本集團保修責任的因素包括保修期內銷售的產品數量、該等產品的過往及預期保修索賠率，以及為履行保修義務的每次索賠的成本。估計基準會持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修訂。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活動說明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事智能駕駛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開發、生產及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檢討業務的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經營分部，以作出戰略決策及資源分配。因此，本集團認為，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業務分部僅有一個。

地理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及營運乃在中國內地開展，而目前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大部分收入、經營虧損及非流動資產均源自／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於本年度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538,228	356,356
服務及車路協同	112,841	119,594
其他(i)	3,412	256
	654,481	476,206

本集團的全部收入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i) 其他主要指銷售配件及提供維修服務所產生的收入。

(c) 合同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客戶合同有關的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7,724	5,405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產生自在尚未提供相關服務或貨物的情況下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

所確認與合同負債相關的收入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結轉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同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5,000	21,6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合同負債(續)

(i) 自履行合同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自履行合同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附註20)	22,936	26,732
年內確認為提供服務成本的減值虧損	(2,921)	(2,247)
	20,015	24,48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不存在需要分配交易價格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佔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11.60%	不適用
客戶2	不適用	11.36%

不適用：此客戶於相應年度貢獻少於總收入的10%。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e) 收入確認

當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即確認收入。客戶是指與本集團訂約以購買本集團日常活動產出的商品或服務以換取對價的一方。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可能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安排而言，本集團根據各項履約責任相對獨立的售價分配收入。本集團通常根據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獨立售價。倘獨立售價屬不可直接觀察，則視乎可觀察資料的可獲得性採用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於估計每項不同履約責任的相對售價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而對該等假設及估計判斷的變動可能會影響收入確認。

倘訂約一方已履約，本集團則視乎實體履約與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將合同呈列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倘客戶支付對價或本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對價金額，則在本集團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之前，本集團於付款或應收款項入賬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合同負債。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應收對價金額)的產品或服務的責任。

收入按合同約定的交易價格計量。披露為收入的金額已扣除退貨、貿易補貼及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如下：

(i) 產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在市場上銷售智能駕駛產品，並通過銷售駕駛輔助產品(iSafety)、智能導航輔助產品(iPilot)、智能座艙產品(iCabin)及其他相關產品產生收入。

銷售上述產品的收入於上述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具體而言，當產品已根據銷售合同運送至特定地點且客戶已檢查及接納產品時，即確認銷售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e) 收入確認(續)

(ii) 服務及車路協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及車路協同。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及客戶接受約定交付品的時間點確認收入。在客戶接受約定交付品之前，本集團無權強制執行付款。

(iii) 其他

其他主要指銷售配件及提供維修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收入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6.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的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成品及在製品庫存的變動(附註20)	13,369	(25,616)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附註20)	472,144	379,51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196,294	203,104
服務費	74,543	50,206
上市開支	32,336	-
辦公及差旅開支	19,410	22,03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15,904	14,588
折舊及攤銷(附註15、17、18)	14,644	12,033
委託加工開支	7,058	4,969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附註20)	4,753	6,235
質保成本	4,632	4,417
法律及專業費用	3,466	3,697
核數師薪酬	2,200	248
外包安裝開支	2,192	4,087
測試開支	1,551	2,242
廣告和宣傳開支	1,248	6,949
其他	18,051	16,333
	883,795	705,0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47,548	157,566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8)	28,711	22,401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a)	16,925	16,691
其他僱員福利(b)	3,110	6,446
	196,294	203,104

(a)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參與人。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的薪金成本某一特定百分比(受若干上限限制)為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撥付福利。本集團有關福利計劃的責任以各年度應付供款為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動用已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b) 其他僱員福利

其他僱員福利主要包括解僱福利及僱員福利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不包括董事，其薪酬於附註37中披露。年內，應付5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013	3,631
股份支付開支	12,326	7,730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03	182
	16,542	11,543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酬範圍(港元)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	2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 - 4,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2	-
	5	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7,014	21,370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	8,722	6,552
	25,736	27,922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政府補助主要包括符合若干特定條件的地方政府部門的財政補貼以及遞延政府補助的攤銷。已確認的補助不存在未滿足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9.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附註24)	3,612	3,786
外匯匯兌虧損淨額	(250)	(198)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處置虧損淨額	(134)	(60)
其他	498	(2,190)
	3,726	1,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2,188	1,760
其他利息收入	85	207
財務收入總額	2,273	1,967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6,170)	(2,13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324)	(1,234)
財務成本總額	(7,494)	(3,373)
財務成本淨額	(5,221)	(1,406)

1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93)	(4,01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50)	(1,688)
— 其他應收款項	(5)	(413)
	(22,648)	(6,1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17	60
遞延所得稅開支	-	-
	17	60

應課稅利潤稅項按相關實體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該稅項乃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按25%適用稅率計算。

本公司於2017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因此自2017年開始的三年期間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3年重新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因此自2020年及2023年開始的三年期間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此外，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南京佑駕科技有限公司於2020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23年重新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自2018年起實施的政策，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確定當年應納稅利潤時，有權就其發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申請額外稅收扣除，金額為合資格研發費用的75%(「加計扣除」)。自2021年3月起，製造業的額外扣除比例提高至100%。自2022年10月1日起，其他行業的額外扣除比例提高至100%。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符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享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續)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於合併綜合虧損表中扣除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對所得稅前虧損應用已頒佈稅率而將產生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虧損	(227,721)	(207,095)
按25%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抵免	(56,930)	(51,774)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23,140	19,831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49,082	50,358
有關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24,426)	(25,690)
不可扣稅開支	752	654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	8,399	6,681
所得稅開支	17	60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其累計稅項虧損通常於五年內到期。根據於2017年8月頒佈的有關延長高新技術企業未使用稅項虧損期限的相關規定，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本公司累計未到期稅項虧損的期限自2017年起由5年延長至10年。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3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0年及2023年獲得批准。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南京佑駕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計未到期稅項虧損的期限自2020年起由5年延長至10年。南京佑駕於2023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續)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將於以下時間到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4,459
2025年	9,136	9,136
2026年	37,649	37,649
2027年	64,928	64,928
2028年	143,869	143,869
2029年	154,201	62,233
2030年	125,980	125,980
2031年	181,539	181,539
2032年	279,394	279,394
2033年	248,832	248,832
2034年	239,105	-
	1,484,633	1,158,0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16,487)	(197,23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3,033	332,252
每股基本虧損	(0.61)	(0.59)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由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計入任何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攤薄。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各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附屬公司

(a)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註冊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上海佑嘉智行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7日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桐鄉烏鎮佑駕智能汽車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5日	中國浙江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產品製造及組裝
廣州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8日	中國廣東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產品製造及組裝
武漢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6日	中國湖北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南京開雲數創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	中國江蘇	人民幣75,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佑駕創新(北京)技術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湖南佑湘網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6日	中國湖南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附屬公司(續)

(a)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註冊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深圳佑駕數據科技有限公司(ii)	2020年4月16日	中國廣東	人民幣30,000,000元	不適用， 已註銷	100%	研發
南京佑駕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4日	中國江蘇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研發
湖北佑駕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2日	中國湖北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產品製造及組裝
杭州銳見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7日	中國浙江	人民幣13,333,333元	75%	75%	研發
上海添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中國上海	人民幣30,000,000元	60%	60%	研發
上海佑行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4日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55%	55%	研發
江蘇源駛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7日	中國江蘇	人民幣62,000,000元	52%	52%	研發
中研佑駕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5日	中國上海	人民幣11,000,000元	51%	51%	研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附屬公司(續)

(a)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註冊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12月31日		主要活動
				2024年	2023年	
重慶永諾信誠科技服務有限公司(iii)	2021年4月25日	中國重慶	人民幣2,000,000元	不適用， 已註銷	51%	產品製造及組裝
重慶佑駕創新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2019年3月14日	中國重慶	人民幣1,000,000元	51%	51%	研發
陝西佑駕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	中國陝西	人民幣3,000,000元	60%	不適用	研發
西安佑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8月9日	中國陝西	人民幣5,000,000元	55%	不適用	研發
間接持有：						
銳見智行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iv)	2023年11月20日	新加坡	100,000新加坡元	75%	75%	研發
香港佑駕創新有限公司(v)	2024年9月13日	中國香港	100,000港元	100%	不適用	研發

(i) 有關附屬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本集團管理層盡最大努力自中文名稱翻譯而來。

(ii) 深圳佑駕數據科技有限公司已於2024年4月9日註銷。

(iii) 重慶永諾信誠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已於2024年4月17日註銷。

(iv) 銳見智行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由杭州銳見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00%。

(v) 香港佑駕創新有限公司由武漢佑駕創新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00%。

(vi) 所有呈列的主要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機器及模型 人民幣千元	交通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成本	28,212	5,369	9,303	1,012	7,937	8,378	60,211
累計折舊	(10,312)	(2,179)	(6,048)	(316)	(5,659)	-	(24,514)
賬面淨值	17,900	3,190	3,255	696	2,278	8,378	35,69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900	3,190	3,255	696	2,278	8,378	35,697
添置	1,143	-	-	-	2,603	27,949	31,695
出售	(240)	(168)	(47)	(20)	-	-	(475)
折舊	(6,984)	(885)	(1,768)	(246)	(2,368)	-	(12,251)
重新分類	19,388	631	824	122	-	(20,965)	-
轉撥(附註17)	-	-	-	-	-	(10,783)	(10,783)
年末賬面淨值	31,207	2,768	2,264	552	2,513	4,579	43,88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8,503	5,832	10,080	1,114	10,540	4,579	80,648
累計折舊	(17,296)	(3,064)	(7,816)	(562)	(8,027)	-	(36,765)
賬面淨值	31,207	2,768	2,264	552	2,513	4,579	43,883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8,894	4,622	7,811	520	6,388	584	38,819
累計折舊	(5,055)	(1,289)	(4,169)	(126)	(3,196)	-	(13,835)
賬面淨值	13,839	3,333	3,642	394	3,192	584	24,98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839	3,333	3,642	394	3,192	584	24,984
添置	3,075	56	10	-	1,549	19,869	24,559
出售	(195)	(191)	(302)	(16)	-	-	(704)
折舊	(5,257)	(890)	(1,879)	(190)	(2,463)	-	(10,679)
重新分類	6,438	882	1,784	508	-	(9,612)	-
轉撥(附註17)	-	-	-	-	-	(2,463)	(2,463)
年末賬面淨值	17,900	3,190	3,255	696	2,278	8,378	35,697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8,212	5,369	9,303	1,012	7,937	8,378	60,211
累計折舊	(10,312)	(2,179)	(6,048)	(316)	(5,659)	-	(24,514)
賬面淨值	17,900	3,190	3,255	696	2,278	8,378	35,6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開支

已計入合併綜合虧損表的折舊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5,344	3,0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14	2,833
銷售開支	407	572
研發開支	3,786	4,236
	12,251	10,679

(b)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折舊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機器及模型	3至10年
交通	4至10年
計算機及電子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釐定。該等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虧損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租賃

(a)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及工廠	19,007	32,535
土地使用權 (i)	42,094	-
	61,101	32,535
租賃負債		
流動	15,479	15,196
非流動	5,558	19,095
	21,037	34,291

(i) 於2024年6月及8月，本集團獲得在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及中國浙江省烏鎮建造用於製造及銷售智能駕駛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工廠的土地使用權，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5,397,000元及人民幣17,208,000元。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土地使用權分別為人民幣42,605,000元及零。

(b) 於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5,904	14,588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324	1,23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研發開支、銷售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2,650	1,500
	19,878	17,322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付款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9,367,000元及人民幣15,820,000元。

16. 租賃(續)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租賃若干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同一般按一至四年的固定期限訂立，但可能具有下文(d)所述的延續選擇權。

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磋商，包括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所包含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用途的抵押。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此為本集團租賃的普遍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用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進行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取得支付情況與租賃相近的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則本集團成員公司以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出發點。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

與樓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而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有關租賃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3.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租賃(續)

(d) 延長和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的若干樓宇租賃包含延長和終止選擇權。就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而言，該等選擇權最大限度地提高了營運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長和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而非各出租人行使。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340
轉撥(附註15)	10,783
攤銷費用	(2,151)
出售	(46)
年末賬面淨值	18,92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3,334
累計攤銷	(4,408)
賬面淨值	18,92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161
轉撥(附註15)	2,463
添置	185
攤銷費用	(1,112)
出售	(357)
年末賬面淨值	10,340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2,597
累計攤銷	(2,257)
賬面淨值	10,3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續)

(a) 攤銷方法及期限

本集團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以下期間採用直線法進行攤銷：

軟件 10年

(b) 攤銷費用

於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	36
研發開支	1,663	9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71	95
銷售開支	17	-
	2,151	1,112

18. 投資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4,771	5,013
折舊費用	(242)	(242)
年末賬面淨值	4,529	4,771
於年末		
成本	5,094	5,094
累計折舊	(565)	(323)
賬面淨值	4,529	4,771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接近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收款項	1,113	-
非流動租賃按金	7,663	7,1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978	5,258
	10,754	12,358

20.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2,364	64,718
半成品	9,990	6,799
成品	45,508	64,944
合同履約成本	22,936	26,732
	140,798	163,193
減：存貨撥備		
— 原材料	(9,672)	(3,773)
— 半成品	(301)	(34)
— 成品	(3,743)	(12,178)
— 合同履約成本	(2,921)	(2,247)
	(16,637)	(18,232)
	124,161	144,9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存貨(續)

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於批量生產及研發的材料，並將於產生時分別轉入生產成本及研發費用。

半成品及成品包括為履行客戶訂單在生產廠房中準備銷售，或正在轉運的產品。

存貨撥備按存貨賬面價值超過可收回淨額的金額確認。所有該等開支及減值費用已計入合併綜合虧損表的「銷售成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存貨撥備為人民幣4,753,000元(2023年：人民幣6,235,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入賬列作銷售成本所用原材料及耗材為人民幣472,144,000元(2023年：人民幣379,514,000元)。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49,681	38,446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489,779	309,044
減：信用虧損撥備	(32,970)	(13,905)
	456,809	295,139
	506,490	333,5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一年內。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459,444	323,236
1至2年	65,479	16,704
2至3年	9,109	4,662
3年以上	5,428	2,888
	539,460	347,49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1年內到期結算，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初步按無條件的對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自初始確認資產起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以及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

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員工預支款	2,275	961
— 按金	4,081	4,712
— 其他	400	2,142
	6,756	7,815
減：信用虧損撥備	(708)	(720)
	6,048	7,095
預付款項		
— 產品及服務採購	52,699	32,918
可抵扣增值稅(「增值稅」)	17,451	24,163
其他	3,558	2,702
	79,756	66,878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流動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若，惟非金融資產預付款項及可抵扣增值稅除外。

本集團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價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票據	29,105	36,462

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而持有的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票據。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均在一年以內。

2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以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及
- 本集團並無選擇透過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800	210,5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a)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續)**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保證，因此其合同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因此，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金融風險的資料以及有關釐定該等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3。

(b) 計入損益的金額

年內，下列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已於合併綜合虧損表內確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在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9)		
— 實現	3,612	3,189
— 未實現	-	597
	3,612	3,786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798,785	199,624
減：受限制現金	(4,842)	(1,6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3,943	197,9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202,349	197,865
— 港元	591,115	—
— 美元	426	69
— 新加坡元	53	—
	793,943	197,934

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現金人民幣 15,000 元及人民幣 10,000 元為用於電子不停車收費的凍結資金，人民幣 4,827,000 元及人民幣 1,680,000 元為用於訴訟的凍結資金。

26.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360,000,000	360,000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39,190,000	39,19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9,190,000	399,1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儲備

下表列示各年度資產負債表項目「儲備」的明細及其於各年度的變動。各儲備的性質及用途說明載於下表。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15,341	-	65,334	780,675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股份支付費用(附註28)	549,888	-	-	549,888
	-	-	28,711	28,7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265,229	-	94,045	1,359,274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1,062,852	42,933	1,105,785
多輪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出資	341,236	-	-	341,236
非控股股東注資	35,000	-	-	35,000
股份支付費用(附註28)	-	-	22,401	22,401
改制為股份公司	-	(402,405)	-	(402,405)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660,447	(660,447)	-	-
股份溢價轉增股本	(321,342)	-	-	(321,342)
於2023年12月31日	715,341	-	65,334	780,6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份支付費用

(a) 股份獎勵計劃

- (i) 於2016年3月，股東批准員工持股計劃（僱員持股A計劃），該計劃擬於日後透過轉讓劉國清博士持有的股份的方式向若干行政人員及僱員授出本公司的若干獎勵股份，以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提供使股東、本公司及僱員的利益一致，促進本公司長遠發展的激勵。

於2016年8月，根據僱員持股A計劃通過股權轉讓向一名僱員授出77,855股股權，歸屬開始日期為2016年8月。該等獎勵不包括服務期條件，並以每股人民幣1元的對價作出，作為彼對本集團服務、全職投入及專業知識的獎勵。

於2020年12月，深圳佑駕清成投資企業（有限合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作為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餘下僱員根據僱員持股A計劃持有普通股（「受限制股份」）的工具。

於2016年至2023年，根據僱員持股A計劃，若干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通過深圳佑駕清成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獲授11,954,979股受限制股份，對價為每股人民幣0.01元，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服務、全職投入及專業知識的獎勵。

所有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歸屬如下：2016年獲授股份的僱員自開始任職之日起至2020年服務滿4年；2021年獲授股份的僱員自授出日期起至2023年10月服務滿4年；2023年10月後獲授股份的僱員自成功上市之日起服務滿3年。

於2024年5月，對於2020年之後獲授股份的僱員，行使期限修改如下：半數限制性股票自成功上市日起服務1年；另一半限制性股票自成功上市日起服務3年。

倘僱員於該期間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則獎勵股份將被沒收，而被沒收的股份將由劉國清博士按授予日期認繳的出資額連同合同協定的利息價格購回，並由劉國清博士酌情重新分配至其後的授出（如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份支付費用(續)

(a) 股份獎勵計劃(續)

(i)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股權獎勵總數	2023年 股權獎勵總數
於年初	11,954,979	1,219,005
已授出	537,811	610,985
已沒收	(106,609)	(546,222)
資本化發行	-	10,671,211
於年末	12,386,181	11,954,979

各獎勵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最近交易價格計算。

(ii) 於2022年3月，股東批准員工持股計劃(僱員持股B計劃)，該計劃建議以增資的形式向若干行政人員及僱員授出本公司的若干激勵股份，以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提供使股東、本公司及僱員的利益一致，促進本公司長遠發展的激勵。

於2021年4月及5月，深圳佑駕礪成企業(有限合夥)及深圳佑駕眾成投資企業(有限合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作為本公司僱員根據僱員持股B計劃持有普通股(「受限制股份」)的工具。

根據僱員持股B計劃，若干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通過深圳佑駕眾成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及深圳佑駕礪成企業(有限合夥)獲授8,722,901股受限制股份，對價為每股人民幣0.01元，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服務、全職投入及專業知識的獎勵。所有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歸屬如下：對於自2018年至2023年9月獲授股份的僱員，自授出股份日期起計四年；就於2023年10月後獲授股份的僱員而言，自首次公開發售成功日期起計三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股份支付費用(續)

(a) 股份獎勵計劃(續)

(ii) (續)

於2024年5月，對於2020年之後獲授股份的僱員，行使期限修改如下：半數限制性股票自成功上市日起服務1年；另一半限制性股票自成功上市日起服務3年。

倘僱員於該期間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則獎勵股份將被沒收，而被沒收的股份將由劉國清博士按授予日期認繳的出資額連同合同協定的利息價格購回，並由劉國清博士酌情重新分配至其後的授出(如有)。

下文載列僱員持股B計劃下的獎勵受限制股份數目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股權獎勵總數	2023年 股權獎勵總數
於年初	8,722,901	917,741
已授出	1,127,370	1,068,851
已沒收	(1,127,370)	(1,049,896)
資本化發行	-	7,786,205
於年末	8,722,901	8,722,901

各獎勵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最近交易價格計算。

年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一部分的股份支付交易產生的開支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股份支付開支	28,711	22,4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800	210,59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29,105	36,46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506,490	333,585
— 其他應收款項	22	6,048	7,095
— 受限制現金	25	4,842	1,690
— 長期應收款項	19	1,113	—
— 非流動租賃按金	19	7,663	7,1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793,943	197,934
		1,350,004	794,463

金融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借款	30	191,508	96,660
— 貿易應付款項	33	226,341	130,09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 增值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及質保撥備)	34	42,043	16,565
— 租賃負債	16	21,037	34,291
		480,929	277,614

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工具相關的各種風險於附註3中討論。於報告期間末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計入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無質押及無擔保	53,500	-
銀行借款—無質押但有擔保(a)	39,796	20,000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61,196)	(1,200)
	32,100	18,800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計入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無質押及無擔保	21,400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無質押及有擔保(a)	39,796	1,200
銀行借款—無質押及無擔保	78,212	-
銀行借款—無質押但有擔保	-	76,660
銀行借款—無擔保但有質押(b)	20,000	-
	159,408	77,860

(a) 於2024年12月31日，實際年利率介乎3.5%至3.8%的無抵押長期貸款人民幣39,796,000元(2023年：人民幣20,000,000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湖北佑駕科技有限公司擔保。

(b) 於2024年12月31日，年化利率為4.9%的短期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零元)以若干非核心專利作為質押品進行質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7,701	12,885

本集團就研發項目獲得政府補助及人才補貼。政府補助按遞延收入入賬，並根據補貼的使用進度計入損益。

3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值：	2,701	5,753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a)	(2,701)	(5,75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年內收回	2,292	2,731
— 超過1年可收回	409	3,022
	2,701	5,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701	5,753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a)	(2,701)	(5,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年內收回	2,292	2,731
— 超過1年可收回	409	3,022
	2,701	5,7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遞延所得稅(續)

- (a) 本集團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納稅人徵收的所得稅時，方會就呈報目的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進行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753
計入損益(附註12)	(3,052)
於2024年12月31日	2,701
於2023年1月1日	2,613
計入損益(附註12)	3,140
於2023年12月31日	5,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753
於損益扣除(附註12)	(3,052)
於2024年12月31日	2,701
於2023年1月1日	2,613
於損益扣除(附註12)	3,140
於2023年12月31日	5,7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的應付款項	226,341	130,098

(a) 由於其短期性質，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b)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確認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81,829	100,802
1至2年	23,787	26,539
2年以上	20,725	2,757
	226,341	130,098

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22,860	24,507
應計上市開支	16,654	-
質保撥備	13,292	9,297
應計開支	11,237	7,900
應付長期資產款項	10,801	3,520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659	5,026
其他	3,351	5,145
	80,854	55,395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價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虧損	(227,721)	(207,095)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12,251	10,67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2,151	1,11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15,904	14,588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8)	242	242
存貨撥備(附註20)	4,753	6,235
出售長期資產虧損淨額(附註9)	134	60
遞延收入攤銷	(5,184)	(1,985)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附註11)	22,648	6,116
外匯匯兌虧損淨額(附註9)	250	198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8)	28,711	22,401
出租人租金減免	-	(473)
財務成本淨額(附註10)	5,221	1,40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附註24)	(3,612)	(3,786)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	(144,252)	(150,302)
存貨減少	16,047	17,28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93,198)	(120,10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883)	(26,458)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4,026)	18,32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152)	(4,5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減少/(增加)	7,357	(12,904)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96,243	18,902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2,319	(18,6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7,524	147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218,021)	(278,2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現金淨額對賬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3,943	197,93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0	210,597
租賃負債	(21,037)	(34,291)
借款	(191,508)	(96,660)
現金淨額	582,198	277,580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96,660)	(34,291)	(130,951)
現金流量	(88,678)	16,429	(72,249)
新增租賃	-	(1,902)	(1,902)
利息開支(附註10)	(6,170)	(1,324)	(7,494)
租賃終止	-	51	51
於2024年12月31日	(191,508)	(21,037)	(212,545)
於2023年1月1日	(55,560)	(14,140)	(69,700)
現金流量	(38,961)	13,846	(25,115)
新增租賃	-	(33,643)	(33,643)
利息開支(附註10)	(2,139)	(1,234)	(3,373)
租賃終止	-	880	880
於2023年12月31日	(96,660)	(34,291)	(130,951)

(d) 主要非現金投融資活動

主要非現金投融資活動為添置與辦公室有關的使用權資產—附註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所作財務及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或共同受重大影響，則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於所呈列期間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自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姓名及關係

下表概述關聯方的名稱及其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

關聯方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關係
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間接非控股股東
華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中研智科數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上海添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中寰衛星導航通信有限公司	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系附屬公司
江蘇省新通智能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華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同系附屬公司
劉國清博士	創始股東
楊廣先生	創始股東
周翔先生	創始股東
王啟程先生	創始股東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或服務		
江蘇省新通智能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10,722	166
中寰衛星導航通信有限公司	4,713	7,455
華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3,016	19,133
上海添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5	-
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260
中研智科數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7,075
	18,686	64,089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性質)		
江蘇省新通智能交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10,796	188
華設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9,158	9,389
中寰衛星導航通信有限公司	7,510	7,998
中研智科數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764	4,000
上海添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1	622
北京四維圖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918
	31,989	55,115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性質)		
劉國清博士	-	4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聯方交易(續)

(d) 擔保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劉國清博士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	-	66,660
劉國清博士及楊廣先生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	-	30,000
	-	96,660

(e)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297	3,480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352	193
股份支付開支	8,212	4,491
	13,861	8,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集團實體僱員／董事／監事的服務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工資及薪金	酌情花紅	社會保險 費用、住房 福利及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主席：</i>						
劉國清博士	-	240	400	62	-	702
<i>執行董事：</i>						
王啟程先生	-	102	80	19	-	201
楊廣先生	-	240	100	62	-	402
周翔先生	-	366	200	23	-	589
<i>非執行董事：</i>						
畢壘先生	-	-	-	-	-	-
劉怡然女士	-	-	-	-	-	-
<i>獨立董事：</i>						
譚開國先生(i)	100	-	-	-	-	100
項陽先生(ii)	100	-	-	-	-	100
譚明奎先生(iii)	100	-	-	-	-	100
<i>監事：</i>						
廖迪廣先生	-	442	130	20	-	592
宛浩先生	-	302	60	52	176	590
敖爭光先生(iv)	-	645	190	58	50	943
	300	2,337	1,160	296	226	4,3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集團實體僱員／董事／監事的服務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工資及薪金	酌情花紅	社會保險 費用、住房 福利及 僱員福利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						
劉國清博士	-	240	400	20	-	660
執行董事：						
王啟程先生	-	102	80	19	-	201
楊廣先生	-	248	100	20	-	368
周翔先生	-	240	200	23	-	463
吳建鑫先生(v)	-	120	-	-	-	120
非執行董事：						
畢壘先生	-	-	-	-	-	-
劉怡然女士	-	-	-	-	-	-
獨立董事：						
譚開國先生(i)	100	-	-	-	-	100
項陽先生(ii)	100	-	-	-	-	100
譚明奎先生(iii)	100	-	-	-	-	100
監事：						
廖迪廣先生	-	416	130	20	-	566
宛浩先生	-	291	60	53	177	581
敖爭光先生(iv)	-	360	111	34	50	555
	300	2,017	1,081	189	227	3,814

37.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i) 譚開國先生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
- (ii) 項陽先生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
- (iii) 譚明奎先生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
- (iv) 敖爭光先生於2023年4月獲委任為監事。
- (v) 吳建鑫先生於2023年6月辭任執行董事一職。

(b)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既無獲得離職福利，亦無獲得額外退休福利。

(c)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對價。

(d) 與有關董事以董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如適用)並無訂立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概無存續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作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8	9,416
無形資產	176	1,000
	3,524	10,416

39.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40. 或有事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重大或有事項。

41. 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根據本公司香港公開發售的整體協調人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增發756,400股H股，籌集資金約12,858,000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74	23,071
使用權資產	13,819	23,812
無形資產	18,060	9,810
投資物業	4,529	4,771
於附屬公司投資	216,850	236,2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86	10,280
	286,918	308,027
流動資產		
存貨	107,132	116,34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579,105	376,716
其他流動資產	207,690	130,04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5,801	18,16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0,597
受限制現金	1,859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7,596	78,249
	1,599,183	930,128
資產總值	1,886,101	1,238,1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399,190	360,000
儲備	1,319,089	743,296
累計虧損	(501,313)	(345,104)
權益總額	1,216,966	758,19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96	14,755
遞延收入	7,204	12,387
借款	32,100	18,800
	43,000	45,94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91,664	97,617
合同負債	782	973
借款	159,408	77,860
租賃負債	11,820	10,8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2,461	246,724
	626,135	434,021
負債總額	669,135	479,963
權益與負債總額	1,886,101	1,238,15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劉國清
董事

楊廣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實收資本	股本	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360,000	743,296	(345,104)	758,192
年內虧損	-	-	-	(156,209)	(156,209)
綜合虧損總額	-	-	-	(156,209)	(156,209)
股東出資	-	39,190	549,888	-	589,078
股份支付費用	-	-	25,905	-	25,905
於2024年12月31日	-	399,190	1,319,089	(501,313)	1,216,9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實收資本	股本	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6,139	-	1,145,066	(568,330)	571,768
年內虧損	-	-	-	(179,179)	(179,179)
綜合虧損總額	-	-	-	(179,179)	(179,179)
改制為股份公司	(36,139)	36,139	(402,405)	402,405	-
股東出資	-	2,519	341,236	-	343,755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	321,342	(321,342)	-	-
股份支付費用	-	-	21,848	-	21,848
於2023年12月31日	-	360,000	743,296	(345,104)	758,1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

43.1 合併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於整個報告期間貫徹應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倘本集團須承擔參與實體營運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就該可變回報享有權利，且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數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呈列於合併綜合虧損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

43.2 業務合併

無論是收購權益工具或收購其他資產，本集團利用會計收購法入賬所有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而轉讓的對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有對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現有股權的公允價值。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2 業務合併(續)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除了少數例外情況，均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根據各項收購的具體情況，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所收購實體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所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以下：

- 所轉讓對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

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部分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金額少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有關差額則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

倘任何部分現金對價遞延結算，則未來應付金額將貼現至其於交換日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有對價被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此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收購日賬面價值將會於收購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則須於收取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43.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按該實體於主要經濟環境營運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及將人民幣視為其功能貨幣。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合併財務報表。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中確認。倘該等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屬於海外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則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合併綜合虧損表財務成本中呈列。所有其他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合併綜合虧損表按淨額基準於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

以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作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進行呈報。例如，持作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作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等非貨幣資產的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其後的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價值，或僅當該項目所附帶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才作為獨立資產確認(如適用)。任何入賬為單項資產的組成部分的賬面價值於替換後終止確認。其他一切維修保養費用均在產生的財務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均會審閱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價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相比較後釐定，並於合併綜合虧損表「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在建工程指未完工工程及在建或待安裝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包含建設期間建設應佔借款成本在內的直接建設成本。相關資產完工並可用作擬定用途時方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

43.6 無形資產

(a) 軟件

計算機軟件初步按購置及投入使用所產生的成本確認及計量，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計入合併綜合虧損表經營開支內的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6 無形資產(續)

(b) 研究及開發(「研發」)

研究開支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研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於滿足下列標準時作為無形資產確認：

- 完成該研發項目以使其可供本集團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研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研發項目；
- 可表明該研發項目將如何產生潛在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研發項目；及
- 研發項目在開發期內的應佔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可資本化為研發項目的一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可能包括僱員成本及有關間接費用的適當部分。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7 非金融資產減值

擁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則須增加測試頻率。其他資產於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價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高出金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其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現金流入。已計提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均就減值能否撥回進行審閱。

43.8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將根據本集團是否在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將股權投資入賬。

本集團於且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8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一般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支銷。

於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類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同現金流量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於合併綜合虧損表中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8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持作收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減值開支則於合併綜合虧損表中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產生期間按淨額呈列於「其他收益淨額」中。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則終止確認投資後，後續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合併綜合虧損表「其他收益淨額」呈列(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8 金融資產(續)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債務工具相關且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預期信用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長期銀行定期存款而言，預期信用虧損風險被視為不重大。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方法，其規定由初始確認資產起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矩陣依據於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進行分析。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視乎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減值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計量。

43.9 抵銷金融工具

當實體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淨額。

4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能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的短期且具高流動性的投資，其價值變動風險不大。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1 存貨

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浮動及固定開銷的適當部分(後者根據正常營運能力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撥至個別存貨項目。採購存貨成本經扣除返利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產生的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後的金額。

43.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所獲貨品及服務的未支付負債。該等款項無抵押。除非付款於報告期間後12個月內並未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其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3.13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在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的情況下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可能會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倘合同所訂明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借款會自合併資產負債表移除。已失效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對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間後最少12個月清償，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4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和特殊借款成本於就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完成及準備資產所需期間內資本化。合資格資產為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43.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根據各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對當前期間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繳稅項，並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進行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於報告期間末於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規可能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評估報稅表內呈列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收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餘額，具體取決於可更佳地預測解決不確定性的方法。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遞延所得稅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以截至報告期間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價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3.16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就工資及薪金(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的相關服務將就彼等直至報告期間末止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養老金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僱員參與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以特定上限為限。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支付其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6 僱員福利(續)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僱員有權參加政府管理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基於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向該等基金供款，以特定上限為限。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供款為限。

(d) 花紅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提供的服務而負有支付花紅的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關責任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將花紅的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須在一年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的金額計量。

(e) 離職福利

本集團應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或僱員接納自願遣散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於以下較早日期確認離職福利：(a) 本集團無法再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 當實體確認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倘提出自願遣散的建議，則離職福利按預期接納有關建議的僱員人數計量。須於報告期間末起計十二個月後支付的福利會折現至現值。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7 股份支付費用

本集團推行一個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接受合資格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對價。授予權益工具換取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開支。將支銷的總金額參照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於歸屬期間內確認，即將達成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股份數目的估計。其於損益確認對原估計進行修訂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導致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本集團將已授出的增量公允價值計入餘下歸屬期間已接受服務確認的金額計量。增量公允價值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與原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兩者均於修訂日期估計)。基於增量公允價值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起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的期間在原工具的任何金額的基礎上確認，並應於原歸屬期間的剩餘期間繼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8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清償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就法律申索、保修及妥善履行責任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撥備不予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將會考慮整體責任所屬類別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一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報告期間末管理層對清償目前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比率。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43.19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多間辦公室及工廠。於租賃資產供本集團使用日，租賃會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倘適用)：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截至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19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根據可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租賃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獲得類似借款的利率。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取得支付情況與租賃相近的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則本集團以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出發點。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報告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下列(如適用)：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而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2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方式計算：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任何權益服務成本)除以
- 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因素作出調整(不包括庫存股))。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的數字，以考慮：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將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將予遞延及於與擬補貼的成本相應入賬期間於損益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在非流動負債中列作遞延收入，並以直線法按相關資產預計年期計入損益。

43. 其他會計政策摘要(續)

43.22 利息收入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已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請參閱上文附註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及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請參閱上文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對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5月23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經修訂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王啟程先生、閔勝業先生及吳建鑫先生於2024年5月訂立的經修訂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章程細則」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指	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或「我們」或「我們的」	指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2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3年6月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31)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員工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該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員工激勵計劃」一節
「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	指	佑駕礪成、佑駕清成及佑駕眾成
「歐盟」	指	歐盟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本公司全球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不時頒佈的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4月21日，即本年報刊發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2月27日，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整車廠」	指	汽車整車廠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7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全球發售及上市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股份」	指	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一級供應商」	指	汽車系統集成商，直接向整車廠供應組裝部件或系統的公司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佑駕礪成」	指	深圳佑駕礪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5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其中一家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
「佑駕清成」	指	深圳佑駕清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2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其中一家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
「佑駕眾成」	指	深圳佑駕眾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4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其中一家員工持股計劃控股實體
「%」	指	百分比